

宁波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 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 年 2 月 23 日宁波市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批准)

目 录

第一章 开启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奋力当好“重要窗口”模范生.....	1
第一节 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即将如期实现.....	1
第二节 新发展阶段面临的新机遇新挑战.....	4
第三节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6
第四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	7
第五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8
第二章 着力建设三大科创高地，打造高水平创新型城市.....	11
第一节 加速开放揽才产业聚智.....	11
第二节 大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13
第三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15
第四节 营造一流创业创新生态.....	16
第三章 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提升现代产业体系竞争力.....	17
第一节 加快建设先进制造业集群.....	17
第二节 提升服务经济规模能级.....	20
第三节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21
第四节 健全产业发展支撑体系.....	22
第四章 全面推进数字化变革，建设数字中国示范城市.....	24
第一节 超前布局数字基础设施.....	24
第二节 加快数字经济纵深发展.....	25
第三节 深入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	26
第四节 全面建设数字社会.....	27
第五章 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建设国内国际双循环枢纽.....	28
第一节 深度参与国内大循环.....	28
第二节 促进消费扩容提质.....	28
第三节 拓展有效投资空间.....	30

第四节 建设“一带一路”枢纽城市	31
第五节 拓展提升开放型经济优势	32
第六节 加快推进制度型开放	34
第六章 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建设高能级大都市区	35
第一节 深入落实区域重大战略	35
第二节 优化市域城镇发展格局	37
第三节 全面提升都市形象品质	39
第四节 着力增强城市核心功能	41
第七章 全力建设世界一流强港，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41
第一节 全面提升港口硬核力量	42
第二节 提升航空枢纽辐射能级	43
第三节 增强交通网络支撑作用	44
第四节 完善现代能源供应体系	46
第五节 构建安全高效生态水网	47
第八章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48
第一节 推进乡村产业全面振兴	48
第二节 建设新时代美丽乡村	49
第三节 深入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50
第九章 系统深化市场化改革，打造营商环境标杆城市	51
第一节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51
第二节 健全高标准市场体系	52
第三节 完善现代地方财税金融体制	53
第四节 建设高效服务型政府	54
第十章 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建设独具魅力文化强市	55
第一节 让现代文明蔚然成风	56
第二节 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	57
第三节 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58
第四节 发展更具竞争力的文化产业	59

第十一章 持续优化生态环境，提高绿色发展获得感	61
第一节 全面提升生态系统质量	61
第二节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62
第三节 打好生态环境巩固提升持久战	64
第四节 健全生态文明建设长效机制	65
第十二章 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共建共享美好幸福家园	66
第一节 着力扩就业促增收	67
第二节 发展现代化高质量教育	68
第三节 全面推进健康宁波建设	69
第四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71
第五节 推动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72
第六节 保障重点人群发展权益	73
第十三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宁波	74
第一节 坚决维护国家安全	74
第二节 确保经济运行安全	75
第三节 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75
第四节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77
第十四章 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全面打造清廉宁波	78
第一节 健全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保障	78
第二节 深化法治宁波建设	78
第三节 推进清廉宁波建设	80
第十五章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奋力实现规划目标任务	81
第一节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81
第二节 发挥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	81
第三节 强化规划实施要素保障	82
第四节 加强规划组织实施	82

专 栏

专栏 1 人才“栽树工程”系列行动	13
专栏 2 科技创新重点建设平台和专项	14
专栏 3 十大标志性产业链	19
专栏 4 “3433”服务业倍增发展行动	21
专栏 5 重大产业平台	23
专栏 6 数字基建重点工程项目	25
专栏 7 核心商圈和高品质步行街	30
专栏 8 “十四五”重大建设项目	31
专栏 9 “一带一路”建设重点平台	31
专栏 10 浙江自贸试验区宁波片区重大改革	34
专栏 11 城市品质提升重点工程	40
专栏 12 港口建设重点项目	42
专栏 13 交通强市重点项目	45
专栏 14 能源重点工程项目	47
专栏 15 “宁波水网”建设重点工程	47
专栏 16 乡村振兴重点工程和平台	50
专栏 17 重点领域改革清单	55
专栏 18 文化发展重点工程	60
专栏 19 生态环境建设重点工程项目	63
专栏 20 “甬上乐业”重点工程	67
专栏 21 教育发展重点工程项目	69
专栏 22 “健康宁波”建设重点工程项目	71
专栏 23 养老服务重点工程项目	73

宁波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根据《中共宁波市委关于制定宁波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制定，主要阐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意图，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市场主体行为，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职能的重要依据，是全市人民的共同愿景。

第一章 开启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奋力当好“重要窗口”模范生

从“十四五”时期起，我市将在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础上，乘势而上开启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奋力当好浙江建设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重要窗口的模范生。

第一节 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即将如期实现

“十三五”时期是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全市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八八战略”，大力实施“六化协同”和“六争攻坚”行动，开创了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的新局面。事关长远发展的一批“四梁八柱”重大项目、重大平台、

重大改革、重大举措积极推进。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两手硬两战赢”，实现危中抢机、化危为机。经济发展提质进位，生产总值超过 1.24 万亿元，人均生产总值达到高收入经济体水平，经济结构进一步优化。现代产业体系全面构建，实施“246”万千亿级产业集群培育、“3433”服务业倍增发展、“4566”乡村产业振兴等行动，工业总产值居全省首位，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数居全国城市首位。创新“栽树工程”成效显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甬江科创大走廊加快建设，产业技术研究院总数达 71 家，人才净流入率居全国主要城市前列，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提高至 2.85%。重大战略全面实施，积极参与长三角一体化、长江经济带发展和浙江大湾区大花园大通道大都市区建设。空间发展格局更加优化，行政区划调整顺利实施，前湾新区、南湾新区、临空经济示范区等重大片区启动建设，乡村振兴扎实推进。标志性基础设施建设攻坚克难，栎社机场三期、甬台温沿海高速建成投运，通苏嘉甬铁路、甬舟铁路、金甬铁路、轨道交通、快速路网、国际会议中心等重大项目进展顺利。重点领域改革深入推进，“最多跑一次”、集中财力办大事改革取得突破，国家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国家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等重大试点取得实效。对外开放步伐加快，获批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宁波片区，谋划实施“225”外贸双万亿行动，“一带一路”综合试验区、17+1 经贸合作示范区建设扎实推进，进出口总额占全国比重持续提升，港口集装箱吞吐量跃居世界第三。人居环境持续改善，蓝天、碧水、净土攻坚战成效显著。群众生活质量不断提

高，城乡居民收入稳步增长，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完善，荣获全国文明城市“六连冠”和双拥模范城“八连冠”，十一次获评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市域治理现代化加快推进，平安宁波、法治宁波、清廉宁波建设取得新成效，全面从严治党取得重大进展，干部群众干事创业热情得到充分激发。“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总体完成，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即将如期实现，为开启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奠定坚实基础。

在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发展还存在很多不平衡不充分问题，高技术制造业和知识密集型服务业发展不足，补齐科技创新短板任重道远，开放引领优势有所弱化，城市交通枢纽作用、建设品质、核心功能、统筹能力和治理水平亟待提升，港产城融合发展格局需要进一步优化，绿色转型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任务艰巨，托幼、养老、医疗、高教等民生领域还存在不少短板，防范化解各类风险的任务仍然艰巨。今后一个时期，必须坚持问题导向，深化改革创新、强化攻坚克难，持之以恒、久久为功，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表1 “十三五” 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编号		指标名称	2015 年	规划目标	完成情况		指标属性
				目标值/增速/累计值	2020 年	年均增长	
创新转型	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8295.4	7.5%	12408.7	6.4%	预期性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006.4	7.5%	1510.8	8.5%	预期性
	3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亿元）*	—	9%	—	6.1%	预期性
	4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45.9	[>2.6]	51.4	[5.5]	预期性
	5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34.9	[3]	57.9	[23]	预期性
	6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比（%）	2.41	[0.6]	2.85	[0.44]	预期性
	7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16.3	[6.5]	18	[1.7]	预期性

协调均衡	8	城镇化率（%）	户籍人口*	48.9	[5.3]	65.8	[16.9]	预期性
			常住人口	71.1	[2.9]	75	[3.9]	预期性
	9	文化产业增加值比重（%）		5	[3]	8	[3]	预期性
	10	中心城区公共交通机动化出行分担率（%）		40	[20]	57	[17]	约束性
	11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城镇居民	47852	高于经济增速	68008	7.3%	预期性
			农村居民	26469	高于经济增速	39132	8.1%	预期性
绿色低碳	12	宽带平均接入能力（Mbps）	城市	50	[50]	100	[50]	预期性
			农村	20	[30]	100	[80]	预期性
	13	耕地保有量（万亩）		333.9	323.3	323.3	—	约束性
	14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立方米）		26	[-5]	18	[-8]	约束性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18.5]	[19.5]	—	—	约束性
	1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20]	[23]	—	[12.52]	约束性
	17	林木蓄积量（万立方米）		1480	[280]	2266	[786]	约束性
	18	空气质量	细颗粒(PM _{2.5})平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45	[-8]	23	[-22]	约束性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82.7	[7.3]	92.9	[10.2]	约束性
	19	劣Ⅴ类水质断面比例（%）		8.8	0	0	—	约束性
	20	主要污染物排放减少（%）	化学需氧量	[19.7]	[21]	—	[41.4]	约束性
			氨氮	[13.6]	[15]		[25.2]	约束性
			二氧化硫	[23.7]	[17]		[30.0]	约束性
			氮氧化物	[38.1]	[17]		[25.4]	约束性
开放合作	21	宁波舟山港吞吐量	集装箱（万标箱）	2063	4.7%	2872	6.8%	预期性
			货物（亿吨）	8.9	2.4%	11.7	5.6%	预期性
	22	航空货邮吞吐量（万吨）		7.7	15%	11.9	4.1%	预期性
	23	自营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1005	5%	1413	7.1%	预期性
共享共建	24	境外中方投资（亿美元）		25	10%	24.8	—	预期性
	25	调查失业率（%）		5	<6	—	—	约束性
	26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5	[0.7]	—	—	预期性
	27	户籍人口养老保险参保率和医疗保险参保率（%）		92.5	[2.5]	99 以上 99 以上	[6.5] [6.5]	预期性
	28	每千人执业（助理）医师数（人）（常住人口）		2.8	[0.4]	3.2	[0.4]	约束性
	29	每百名老人养老床位数（张）（户籍人口）		3.6	[1.4]	5.6	[2]	预期性
	30	新增保障性住房面积（万平方米）		—	[70]	22.5	[80]	约束性

注：1.标*号的指标统计口径有调整。2.2020 年数据为初步统计数。3.[]数据为五年累计值。

第二节 新发展阶段面临的新机遇新挑战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

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

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同时，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构成威胁。

国内发展环境发生深刻变化。我国经济发展趋势长期向好，潜力足、韧性强、回旋空间大，拥有全球最大规模的中等收入群体，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将迈入高收入国家行列，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快形成，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

我市面临诸多新机遇新挑战。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将释放新需求，以数字化为主要特征的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将注入新活力，“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和“四大”建设等战略实施加快转化为城市发展新势能，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和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将增创制度新优势。同时，全球经济低迷和逆全球化增加了外向型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人口、经济、创新、资本等要素向中心城市特别是超大城市集聚加剧了城市位势竞争，财政、生态、空间等领域可持续发展面临更大压力，人口老龄化、社会加速转型和公共安全事件易发多发给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提升带来新挑战。

综合判断，“十四五”及今后一个时期，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相互交织，危机并存、危中有

机、危可转机，宁波处于发展动能转换的关键期、城市能级提升的突破期、综合竞争优势的重塑期和城市治理效能的提升期，承担好浙江建设“重要窗口”模范生的重大使命，必须深刻认识新发展阶段的新变化新要求，着眼世界大变局、国内新格局、区域一体化，保持战略定力，坚持底线思维，顺应发展大势，办好自己的事，以确定性的工作应对不确定性的局势，努力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第三节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按照党的十九大对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分两个阶段推进的战略安排，到二〇三五年，宁波将基本实现高水平社会主义现代化，成为浙江建设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重要窗口的模范生，实现地区生产总值、人均生产总值、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在 2020 年基础上翻一番。

——经济高质量发展跃上新的大台阶，人均生产总值达到发达经济体水平，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农村现代化，成为全球先进制造业基地，现代服务业发展实现大跨越，形成高质量现代化经济体系。

——现代创新体系更加完善，关键核心技术实现重大突破，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5% 左右，建成科技强市、人才强市和高水平创新型城市。

——构筑开放互通、一体高效、绿色智能的海港陆港空港信息港联动发展格局，建成充分展示“硬核”力量的世界一流强港，

成为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

——内需拉动经济增长更为有力，实现内贸外贸一体化发展，参与国内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明显增强，成为贯通内外的国际贸易枢纽和国家重要战略资源配置中心。

——实现全域城区化同城化，城乡区域发展均衡协调，新型城镇化深入推进，城市能级大幅提升，成为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的高品质都市区。

——建成文化强市、教育强市、健康宁波，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文化软实力全面增强。

——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和生态环境质量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成为美丽中国先行示范区。

——实现市域治理现代化，形成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建成更高水平的平安宁波、法治宁波，成为开放包容、高效有序、安全韧性城市。

——城乡居民收入持续提高，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 12 万元，形成以中等收入群体为主的橄榄型社会结构，建成现代化公共服务体系，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共同富裕率先取得实质性重大进展。

——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深入推进，建成清廉宁波，政治生态风清气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充分彰显。

第四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

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系统观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省委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的要求，切实扛起唱好“双城记”、当好模范生的使命担当，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持续推进“六争攻坚”，着力建设世界一流强港，着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着力提升城市能级和竞争力，着力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全面建设高水平国际港口名城、高品质东方文明之都，加快打造现代化滨海大都市，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

第五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到二〇二五年，经济总量和发展质量跃上新台阶，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1.7 万亿元、年均增长 6.5% 左右，人均生产总值达到 17 万元，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80%，形成一批现代化建设突破性标志性成果，努力在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继续走在前列。

——建设高水平创新型城市。高素质人才规模和质量大幅提升，创新型企业培育取得重大进展，高能级科创平台建设成效显著，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实现突破，科技创新体制机制不断优化，

重要指标实现“六倍增、六提升”，新材料、工业互联网、关键核心基础件三大科创高地初步建成，成为长三角优势领域科技创新中心。

——建设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先行城市。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成为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第一城，基本形成“246”万千亿级产业集群，基本建成国家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试验区，服务业实现倍增发展，农业基础更加稳固，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建设国内国际双循环枢纽城市。世界一流强港的辐射带动作用更加显著，高水平交通强市初步建成，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地位总体确立，消费和投资对经济增长发挥更大作用，“225”外贸双万亿行动目标基本实现，成为全球优质外资集聚地，浙江自贸试验区宁波片区出成果出经验出形象，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形成。

——建设全国文明城市典范城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人民群众思想道德素养、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完善，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不断提升，初步建设成为独具魅力的文化强市。

——建设全域美丽宜居品质城市。参与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取得新的重大成效，宁波都市区建设取得实质性突破，市域统筹发展格局基本成型，城市核心功能显著增强，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水平显著提高，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大幅提升，绿色生产生

活方式成为主流，成为人人向往之城。

——建设市域治理现代化示范城市。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各领域各方面的高效执行体系基本形成，整体智治的现代政府基本建成，营商环境保持国内一流，平安宁波、法治宁波、清廉宁波建设取得新成效，民主法治更加健全，基层治理水平明显提高，城市安全韧性显著增强。

——建设民生幸福标杆城市。共同富裕系统集成改革取得重要进展，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居民收入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中等收入群体稳步扩大，率先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教育现代化水平持续提升，高质量卫生健康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基本形成全覆盖多层次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群众拥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表2 “十四五” 规划主要指标

序号	类别	指标名称	2020 年	2025 年	年均/累计	属性
1	经 济 发 展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2408.7	17000	6.5%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18	25	[7]	预期性
3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2.85	3.6	[0.75]	预期性
4		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30000	45000	[15000]	预期性
5		人才资源总量（万人）	230	285	[55]	预期性
6		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10.3	14	[3.7]	预期性
7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6	11	[5]	预期性
8		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亿元）	—	—	8%	预期性
9	开 放 合 作	口岸进出口总额占全国比重（%）	5.16	5.5	[0.34]	预期性
10		机场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897.2	2000	—	预期性
11		货物和服务贸易总额（亿元）	10812	20000	—	预期性
12		实际利用外资额（亿美元）	24.7	—	[130]	预期性
13	生 态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降低（%）	—	—	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14	建 设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	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16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降低（%）	—	—	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17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86.3	90	[3.7]	约束性
18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92.9	>93	>93	约束性
19		细颗粒物（PM _{2.5} ）平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23	<27	<27	约束性
20		城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37	40	[3]	约束性
21		森林覆盖率（%）	47.9	>48	>48	约束性
22	民生 服务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75	80	[5]	预期性
23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3.2	—	与经济增长 基本同步	预期性
24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	—	[80]	预期性
25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1.3	4.5	[3.2]	预期性
26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3.2	4.0	[0.8]	预期性
27		每万老年人拥有持证养老护理员数（人）	16	28	[12]	预期性
28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平方米）*	—	2.8	—	预期性
29	高 效 治 理	综合行政执法事项占比（%）	7	20	[13]	约束性
30		依申请政务服务办件“一网通办”率（%）	—	90	—	约束性
31		亿元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人/亿元）	0.01	<0.005	—	约束性
32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170.5	170.5	170.5	约束性
注：1.2020年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2.[]数据为五年累计值。3.标*号指标为常住人口口径。4.生产总值目标值和增速按可比价计算。						

第二章 着力建设三大科创高地，打造高水平创新型城市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以超常规举措增创人才引领、创新策源、产业创新和创新生态优势，打造新材料、工业互联网、关键核心基础件三大科创高地，加快建设高水平创新型城市，为推进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第一节 加速开放揽才产业聚智

加快引进高端人才。实施顶尖人才集聚行动，优化整合人才

计划、人才工程，实施“甬江引才工程”，确保入选人才数量持续增长，打造高素质人才发展重要首选地。大力实施柔性引才模式，建立竞争性人才使用机制，支持在甬高校院所面向全球遴选学术校长（院长）、首席专家。构建全球引才网络体系，优化人才国际交流服务，建强浙江创新中心、院士之家、人才之家等高能级人才服务平台，集聚更多海内外高端人才资源。

大力集聚青年人才。打造高校院所“人才蓄水池”，提高在甬高校毕业生留甬比例和市外高校应届毕业生来甬数量。支持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建设博士后工作站，全面提高资助补贴标准。实施青年科技人才新星计划，培育青年科学家队伍。实施人才安居工程，建设国际青年人才社区。创新举办宁波人才日、人才科技周等重大活动，持续打响“与宁波·共成长”品牌，全力打造近悦远来的青年友好城。

大力培育产业人才。加大产业人才引进力度，完善新材料、工业互联网、关键核心基础件、生命健康、专业服务等重点领域人才支持政策。实施新时代“甬上工匠”培育行动，支持高校设立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等前沿学科，构建产教训融合、政企社协同、育选用贯通的高技能人才培育体系。壮大宁波帮、创二代、新生代企业人才队伍。壮大工程师队伍，实行“技术高管”“产业教授”制度，培养复合型产业人才。

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提高高校院所、产业技术研究院等人才“引育留用管”自主权，完善包容审慎的高层次人才管理机制，建设人才管理改革试验区。实行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

的人才激励机制，试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利益分配改革。深入推进人才评价制度改革，推进人才市场化评价和认定，建立人才举荐制度。深化人才创新创业全周期“一件事”改革，优化人才“关键小事”协调解决机制，实行人才专家服务“一码通”。发展海外引才平台，提升外籍人才出入境和停居留便利性。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建设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专栏1 人才“栽树工程”系列行动

- **甬江引才工程：**重点引进科技创新和城市经济领域资本引才团队、双创团队和双创人才。到2025年，遴选支持领军型人才项目1000个、带动集聚高层次人才10000人。
- **顶尖人才集聚行动：**大力吸引海内外院士等具有较强社会贡献、行业公认度、国际影响力的顶尖人才。到2025年，新引进培育顶尖人才（项目）25个。
- **青年人才集聚行动：**深化实施青年友好城市建设系列举措，建立青年人才阶梯式支持机制，在市级重点人才引进培养计划中设立青年人才专项，持续提高青年人才入选比例，争取更多青年人才入选国家和省级人才计划。到2025年，新增支持培养青年英才400名，新增就业大学生65万名。
- **技能人才培养行动：**到2025年，建成高水平职业教育基地10个，新增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50家以上，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15家以上；新增高技能人才25万名，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总数比例超过35%。
- **人才开放合作行动：**加快构建全球引才网络体系，高水平建设沪甬人才合作先锋区，推进甬舟人才一体化发展，加快建设浙江创新中心，推进多领域、深层次人才发展合作。
- **人才生态建设行动：**深化实施人才生态建设“1+X”系列举措，实行更具竞争力的海外人才、本土人才、青年人才支持政策，实施一批重点产业专项人才规划和政策，构建支持精准、实效突出的人才政策体系。

第二节 大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加快构筑高能级创新平台。深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推动国家高新区扩容提质建设世界一流高科技园区，争取区县（市）省级高新区全覆盖。集中力量建设甬江科创大走廊，科学

布局建设文创港、软件园等一批创新单元，推动科研设施、大院大所、科创企业加速集聚，打造以甬江为主轴的创新带。加快建设极端环境服役材料多因素强耦合综合研究装置、材料与微纳器件制备平台、工业智能信息中心等科学装置。加快构建新型实验室体系，高起点建设甬江实验室并争创国家级实验室，加快国家、省、市重点实验室梯队建设，到 2025 年省级（含）以上重点实验室达到 40 家。

专栏2 科技创新重点建设平台和专项

- **重点平台：**甬江实验室、农产品质量安全危害因子与风险防控国家重点实验室、海洋新材料与应用重点实验室、区块链重点实验室、工业操作系统技术创新中心、智能工厂工业软件创新中心、关键核心基础件技术创新中心、中石化浙江省化工新材料研发平台、海洋特色大洋药用生物资源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人类生物样本库及种质资源库等。
- **重大专项：**新材料、信息技术、工业软件、关键基础零部件、高端装备、先进制造、集成电路、生命健康、先进能源、空天深海、资源环境、现代农业。

激发大院大所创新能力。按照“引进共建一批、优化提升一批、整合组建一批、重点打造一批”路径，实施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提升工程，支持龙头企业牵头建设产业技术研究院，积极争创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按照高水平新型研发机构标准，以科研成果产出和应用为导向，推进产业技术研究院创新发展，着力形成集“研发、转化、孵化、招商”功能于一体的可持续发展模式。支持科研院所加快改革，扩大科研自主权，提高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成效。到 2025 年，建成各类产业技术研究院 80 家以上，争创省级新型研发机构 30 家以上。

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实施一批重大科技基础研究专项，

积极承接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大幅增加高校院所基础研究投入，鼓励开展交叉学科研究。实施重大科技攻关行动，推进“关键核心技术登峰计划”“前沿引领技术 2035”“重大场景应用计划”，聚焦新材料、人工智能、新能源、工业互联网等重点领域，加快实现一批产业核心技术突破，力争部分领域达到世界领先水平。聚焦提升产业链安全性，动态更新重点领域技术需求，持续支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到 2025 年，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 500 个以上。

第三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壮大创新型企业梯队。打造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领军企业梯队，完善梯次培育和全链条培育机制，形成若干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群。支持企业建设工程（技术）中心、企业研究院、重点实验室、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等研发机构，争创省级以上技术创新中心，承担重大科技项目。到 2025 年，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数实现倍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超过 6000 家。

增强企业创新激励。实施全社会研发投入专项行动，完善研发导向的政策扶持机制，全面落实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综合运用项目支持、研发后补助、风险补偿等财政支持方式，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实施重大创新成果产业化示范工程，完善自主创新产品推荐目录，加大装备首台套、材料首批次、版权首版次、部件首批次支持力度，落实政府采购优先使用自主创新产

品政策。

第四节 营造一流创业创新生态

建立健全协同创新体系。实施国际创新合作计划，加强与创新强国科技合作，建设中日国际科技合作中心、中东欧国家科技创新研究中心。加强国内科技合作，在上海、杭州、深圳等地建设科技合作园区。支持本土企业、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参与国际科技合作计划，支持企业设立海外研发中心、联合实验室和人才合作平台。支持领军企业联合高校院所、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协同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优化科技创新支持方式。推行新型科研项目组织管理方式，实行“揭榜挂帅”等制度，健全以转化应用为导向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探索组建市创新投资集团，确保财政科技和人才经费投入年均分别增长 15%以上，引导社会资本加大投入，加大基础研究支持，推动政府引导性投资基金重点投向高成长性初创企业。创新融资、保险等金融服务，发挥天使基金、创投基金、产业基金作用，拓宽科技型企业直接融资渠道。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加强科研诚信建设，推进全民科普，营造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全链条，增强系统保护能力。深入实施专利、商标、版权、地理标志等系列工程，到 2025 年 PCT（专利合作条约）专利申请量突破 1000 件。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技术、社会治理等

手段，不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实施惩罚性赔偿制度，争取设立知识产权法院，整体提升保护水平。健全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深化中国（宁波）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建设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宁波分中心，运营好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

全面提升科技服务能力。实施科技资源共享行动，推动财政投入的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向社会开放。统筹建设共性技术平台，建设“科技大脑”，布局打造一批研究开发、工业设计、检验检测、实验验证、信息服务等公共服务平台。加快科技大市场升级，推动科技成果供需高效对接。高质量建设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众创空间等“双创”服务平台，鼓励社会资本进入科技成果转化服务领域，强化创业辅导、企业融资、工业设计等专业服务供给。

第三章 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提升现代产业体系竞争力

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深入实施“246”万千亿级产业集群培育、“3433”服务业倍增发展等行动，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加快建设全球先进制造业基地，不断增强产业体系竞争力。

第一节 加快建设先进制造业集群

打造标志性优势产业链。深入实施“246”万千亿级产业集群

培育工程，巩固提升制造业发展优势和竞争力，创建国家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试验区。打好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加快布局一批强链补链延链项目，培育一批“链主企业”，全力打造化工新材料、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特色工艺集成电路、智能成型装备等 10 条自主安全可控的标志性产业链。常态化摸排产业链运行风险，健全重点产业链风险预警和处理机制。深入推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培育一批两业融合试点区域和试点企业。

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聚焦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先进基础工艺、产业技术基础、工业基础软件等产业基础自主化，以龙头企业为核心，开展合作研发和协同攻关。滚动支持推进一批工业强基项目，加快开发一批国产化替代的适用性技术和产品。实施单项冠军全链条培育计划，打造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第一城，到 2025 年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达到 100 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达到 200 家。

加快传统制造业改造提升。实施传统制造业改造提升计划 2.0 版，推动传统制造业向集群化、数字化、品质化、服务化、绿色化转型，引导企业加强研发投入、专利申请、品牌塑造和标准制定。推进制造业全域产业治理，加快老旧、低效工业区块改造，健全二次开发机制，引导零星工业区块连片开发，完善小微企业园布局，推进“低散乱”企业入园，以市场化、法治化方式推进落后产能退出。

加快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加快国际商业卫星发射中心建设，打造一批军民融合产业示范基地，落地一批军民融合重大项目，

培育一批军民融合骨干企业，推动海洋监测、空天信息、高端装备、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建设“民参军”示范区。

专栏3 十大标志性产业链

- **化工新材料产业链。**重点发展聚乙烯、聚丙烯、聚烯烃弹性体、聚酯、聚氨酯、合成树脂、合成橡胶等高性能高分子材料，以及光学膜、水处理膜、电子电工膜、节能降温膜、生物降解膜等特种膜材料，到 2025 年产业链产值达到 8000 亿。
-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链。**重点发展汽车整车和高效节能发动机、自动变速器、高性能电机、高性能电控系统、电池管理系统、高性能动力锂电池、高强度轻量化汽车零部件，积极布局氢燃料电池电堆、高压储氢罐、氢燃料发动机等关键零部件，到 2025 年产业链产值达到 8000 亿。
- **特色工艺集成电路产业链。**重点发展离子注入机、涂胶显影设备、键合机等制造设备和硅片、高纯靶材、掩膜版、光刻胶等关键材料，加快发展光通信芯片、时钟芯片等功率器件，提升信号链产品及电源管理类产品等模拟芯片工艺和技术，到 2025 年产业链产值达到 1000 亿。
- **光学电子产业链。**重点发展智能终端摄像模组、光学精密仪器设备、光学材料及元器件、OLED 显示面板等光电成像、光学显示产品，到 2025 年产业链产值达到 1200 亿。
- **机器人产业链。**重点发展高端控制器、减速器、伺服电机、传感器等关键部件，攻关灵巧手与智能抓取技术、人机交互与智能编程技术，到 2025 年产业链产值达到 300 亿。
- **智能成型装备产业链。**重点发展精密注塑机、数控机床、压铸机和加工中心等整机装备和高性能伺服系统、控制系统、轴承等关键核心零部件，突破变频器、编码器、电主轴、滚珠丝杠、导轨等重点配套件，到 2025 年产业链产值达到 800 亿。
- **高端模具产业链。**重点发展金属模、冲压模、铸造模、塑料模等高端模具产品，做强模具钢、热处理及精加工、模具加工制造等重点环节，补齐模具用工业软件、模具加工检测装备等短板，到 2025 年产业链产值达到 800 亿。
- **稀土磁性材料产业链。**重点发展钕铁硼稀土永磁材料、高速永磁电机、高端电感器件等优势产品，补齐软磁材料、新型磁材、前沿磁材和磁性器件产业短板，到 2025 年产业链产值达到 400 亿。
- **智能家电产业链。**重点发展智能传感器、控制器等关键零部件，积极开发新型智能家电产品，到 2025 年产业链产值达到 1800 亿。
- **时尚服装产业链。**强化创意设计、时尚传播和品牌培育等能力，提升数字化、智能化制造水平，加强高档功能性面料开发生产，到 2025 年产业链产值达到 1600 亿。

第二节 提升服务经济规模能级

加强龙头企业引育。加大服务业企业引育力度，形成领军企业、骨干企业、中小企业发展梯队，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在贸易、物流、科技、商务等领域培育形成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领军企业，面向全球引进一批金融保险、研发设计、信息服务、旅游休闲、专业服务等领域优势企业。

推进功能平台建设。打造外贸综合服务、跨境电子商务等一批现代贸易服务平台，搭建智慧港口信息、产业链协同运作等一批现代物流服务平台，构建数字健康保险交易、网上融资等一批现代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建设一批以产业服务为导向的研发与转化平台、人力资源服务平台和人才供需对接平台，培育网络货运、网络购物、数字展贸、在线教育、互联网医疗等平台经济，到 2025 年培育形成面向“3433”的国内领先功能平台 100 个。

打响“宁波服务”品牌。招引一批国内外优质品牌，鼓励国内外知名商业企业在宁波设立全球性、全国性、区域性品牌首店、旗舰店、体验店，提高中高端品牌投放首位度。培育提升一批宁波优质品牌，鼓励和支持老字号企业创新发展，形成一批名企、名家、名师、名品、名街、名区、名景、名吃等。到 2025 年，形成全国知名品牌 70 个以上、省级品牌 150 个以上。

大力发展总部经济。规划建设三江口、东部新城、南部商务区三大总部经济核心区，聚焦港航物流、国际贸易、绿色石化、

智能汽车、新型材料、生物医药、现代金融、数字信息等重点领域，围绕机构认定、投资便利、公共服务等关键环节，研究推出一批政策举措，招引国内外知名企业、跨国公司区域总部、分支机构落户，打造区域总部集聚高地。依托前湾新区、宁波开发区等平台建设新兴产业、先进制造总部集聚区，依托创智钱湖建设科研总部和国际组织集聚区。到 2025 年，引进和培育总部企业 1000 家以上。

专栏4 “3433” 服务业倍增发展行动

- “3”，即现代贸易、现代物流、现代金融三大万亿级产业。重点是深化实施“225”外贸双万亿行动，做大做强港航物流产业，推进国家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到 2025 年外贸进出口额分别达到 1 万亿、物流业营业收入超 5 万亿、金融业总资产达 6 万亿，基本建成新型国际贸易中心、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城市和区域性金融中心城市。
- “4”，即文化创意、旅游休闲、科技及软件信息、商务服务四大千亿级产业。重点是深化实施“影视宁波”“书香宁波”“创意宁波”“音乐宁波”建设行动计划，大力发展全域旅游，壮大科技服务产业，集聚高水平专业服务机构，到 2025 年文化创意产业、科技及软件信息服务业、商务服务业营业收入分别达 5000 亿、4500 亿、4500 亿，旅游总收入达 5000 亿，基本建成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国际性休闲旅游目的地和特色型中国软件名城。
- “3”，即餐饮服务、健康养老、物业租赁服务三大千亿级产业。重点是加强餐饮品牌和特色街区建设，布局发展大健康产业，壮大本土房地产租赁和物业服务，到 2025 年餐饮服务业、健康养老服务业、房地产租赁和物业服务营业收入均突破 500 亿。
- “3”，即运动健身、高端培训、家庭服务三个细分产业。重点是加快建设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基地，大力引进和培育高水平教育培训品牌，持续扩大优质家政服务供给，到 2025 年基本建成国家体育消费试点示范城市、国家产教融合试点示范城市，进入家庭服务业提质扩容“领跑者”城市行列。

第三节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梯度壮大重点产业。重点发展新材料、高端装备、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等产业，着力引进一批新兴产

业重大项目，培育一批行业龙头企业，加快形成产业体系新支柱。前瞻性布局工业互联网、第三代半导体、先进功能装备、空天信息、先进前沿材料、氢能、区块链等未来产业，发展一批具有自主创新技术的瞪羚企业，培育未来经济竞争新优势。支持发展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平台经济、共享经济健康发展。

构建技术支撑体系。围绕化学创新药、现代中药、高端医疗器械、集成电路关键材料、高端功能植入医用材料、增材制造领域新材料、氢燃料电池、智能网联汽车、区块链等关键领域，布局建设一批共性技术研发、测试、中试和应用的功能性平台，组织实施一批重大工程，突破一批核心技术，开发一批战略性产品。积极举办各类创业创新大赛活动，加强各类投资基金对创业项目的支持，促进创新成果留甬转化。

健全应用推广机制。争取新兴产业市场准入、行业监管等方面的综合授权、先行试点，探索建立符合未来产业发展规律的监管体系。布局建设若干车联网示范区、生命健康试验区、工业互联网先导区等试点平台，加快打造新技术新产品应用示范区。

第四节 健全产业发展支撑体系

整合提升各类产业平台。坚持战略导向、竞争导向、规模导向，集中资源打造若干战略牵引平台，力争 3 个创建成为省级高能级战略平台。按照“突出重点、集中优势、整合提升、提高能级”原则，整合提升各类开发区（园区），重点建设一批制造业

发展平台和特色服务业集聚区，高标准建设 3 个以上“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积极创建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布局建设一批新兴产业专业园、小微企业园和特色小镇，鼓励发展产业社区。调整优化开发区（园区）管理体制，激发发展活力。

专栏5 重大产业平台

- **整合提升开发区（园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整合提升各类开发区（园区）的指导意见，加快形成功能布局合理、主导产业明晰、资源集约高效、产城深度融合、特色错位竞争的开发区（园区）体系，形成 20 个左右开发区（园区），集中资源打造前湾新区、宁波开发区、国家高新区、南湾新区等战略牵引平台和临空经济示范区、石化开发区等功能性平台。到 2025 年，力争有 3 个战略牵引平台成为“千亿级规模、百亿级税收”省级高能级战略平台，力争 2 个国家级开发区（高新区）进入全国排名前十。
- **聚力建设特色服务业集聚区。**全力打造三江口中央商贸区、东部新城金融商务区、南部商务区总部集聚区、梅山国际物流产业集聚区、宁波电商经济创新园区、东钱湖国际会议博览区、四明山-雪窦山旅游度假区、前湾主题旅游集群区、象山影视文化产业区、慈溪鸣鹤-上林湖风景名胜区、宁波湾滨海休闲旅游区、宁海森林温泉旅游度假区等特色服务业集聚区。
- **培育形成一批特色产业平台。**聚焦“246”万千亿级产业集群培育，高标准建设杭州湾智能汽车、北仑集成电路、高新区工业互联网等 3 个以上“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布局建设灵峰现代产业园等一批新兴产业专业园、小微企业园和特色小镇。

创新完善政府支持政策。落实重大产业项目“一事一议”政策，在财政奖励、金融支持、土地供应等方面予以倾斜。发挥产业基金投资撬动作用，坚持市场化运作，加大关键环节精准支持。建立工业用地保护制度，提高弹性年期土地出让、租让结合、长期租赁等新型方式供地比例，建立建设用地二级市场交易平台，科学布局 M0、M3 产业用地，为产业发展提供空间保障。

优化全域统筹招商机制。编制市级产业链招商指导目录，引进一批竞争性强、成长性好、关联性高的产业链引擎型项目。创

新招商方式，推行产业链链长制招商，灵活运用以商招商、以企招商、以园招商和基金招商方式，强化产业生态引商作用。建立项目跨区流转和利益共享机制，引导项目向优势产业平台集聚，规范招商秩序，形成全市招商“一盘棋”格局。加大招商中介奖励力度，健全以主导产业为对象的差异化招商考核机制。

第四章 全面推进数字化变革，建设数字中国示范城市

把数字化变革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动能，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和政府数字化转型，以数字技术整体带动产业提质和治理提效，实现数字经济五年倍增，打造数字中国示范城市。

第一节 超前布局数字基础设施

全面升级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实施 5G 网络建设行动，构建覆盖“5G+千兆光网+智慧专网+卫星网+物联网”的通信网络基础设施体系，到 2025 年建成 5G 基站 4 万个，实现全大市 5G 信号全覆盖和规模商用。深入推进 IPv6 规模部署，提升宁波国际互联网专用通道。加快建设千兆光纤网络，到 2025 年实现千兆宽带对家庭和重点场所基本覆盖，打造“双千兆城市”。拓展新技术应用，探索推进量子通信、天基互联网等新一代网络技术研发和专网建设。

加快布局感知网络基础设施。实施全面感知体系建设工程，推进智慧多功能杆和公共服务、城市治理等领域感知网络基础设

施建设，部署低成本、低功耗、高精度、高可靠的智能化传感器。扩大窄带物联网建设覆盖范围，建设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物联网开放平台，大力推进感知技术在应急管理、交通治理、环境监管、智能家居、健康医疗等领域应用。

前瞻部署算力基础设施。以数据中心为重点，加快构建“边缘计算+智算+超算”多元协同、数智融合的算力体系，全面建成市大数据中心，扩充宁波移动、电信、联通公共数据中心，谋划建设宁波智算中心。加快国家北斗导航位置服务浙江（宁波）数据中心建设，积极探索北斗位置服务大数据示范应用。加快推进航运大数据中心等特色产业数据中心建设。探索新型数据中心能耗指标单独核算，不列入地方年度考核体系。

专栏6

数字基建重点工程项目

■

重点工程：5G网络全域覆盖工程、市大数据中心平台（城市大脑）建设工程、市超算中心建设工程。

■

重点项目：国家北斗导航位置服务浙江（宁波）数据中心、海上丝路航运大数据中心、宁波移动数据中心、中国电信浙江公司云计算宁波分中心、宁波联通数据中心、中国移动浙东信息产业园、吉利智能驾驶数据中心、宁波市精密智控平台、宁波安全大脑。

第二节 加快数字经济纵深发展

打造工业互联网领军城市。发挥宁波工业互联网研究院等平台作用，打造以 supOS 为基础的“1+N”平台体系，加快开发各类工业 APP，完善公共服务平台体系。加快建设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和企业节点，推动与国家节点互联互通。建设全国工业互联网产业创新中心，深入开展“5G+工业互联网”示范应用，

构建“传感器及硬件设备+平台+应用场景”全产业链，健全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防护体系。

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新一轮制造业智能化改造行动，建设一批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未来工厂和数字化园区，到 2025 年培育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 150 家以上。支持企业建设协同研发设计平台和网络化开放式定制平台，培育数字化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商。加快数字技术与服务业融合发展，大力发展远程医疗、在线办公、在线教育、数字文娱、数字金融、智能物流等新业态。提升数字农业发展水平，发展农业物联网，打造宁波智慧农业云平台。

加快推进数字产业化。实施数字经济倍增行动，大力发展集成电路、光学电子、汽车电子、智能终端等数字经济制造业核心产业，加快发展工业基础软件、工业控制软件、嵌入式软件、工控安全软件等软件产业，大力培育数字内容产业，创建特色型中国软件名城。提升人工智能、区块链、智能计算、量子科技等数字技术创新能力，实施无人驾驶、智慧社区、物联网、互联网医疗等应用工程，争创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探索建设宁波数据交易中心，创新公共数据市场化开发利用机制。

第三节 深入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

加快建设数字政府。推动政府职能重塑、流程再造、业务协同和数据共享，完善数字政府建设架构体系，建设数字化治理先行城市。提升市级公共数据平台能力，完善政务云架构，健全数

据开放共享体系，加强公共数据和社会数据汇聚融合、一体管理，健全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加快建设经济运行、空间治理等一批基础性应用系统，加强多业务协同综合应用。全面推进政府部门移动办公，实现政府履职数字化应用全业务覆盖、全流程贯通。

建设掌上办事之城。统筹全市政务信息基础设施“一张网”建设，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全省通办”“跨省通办”，打造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全过程监控、“好差评”闭环的在线政务服务体系，提升行政服务移动平台融合集成水平。推进“无证件（证明）办事之城”建设，丰富完善“甬易办”平台功能，探索推广自动化智能审批，提升居民、企事业单位办事便利度和满意度。

第四节 全面建设数字社会

加快建设新型智慧城市，扩大城市大脑的民生应用，实施数字城管、数字教育、数字健康、数字交通、数字就业服务、数字养老服务、数字安全预警等应用场景建设工程。实施数字生活新服务行动，推进商业网点、文化场馆、旅游景点等数字化升级，大力发展互联网医疗、数字文旅、电商新零售等新业态，基本建成与新时代美好生活需求相适应的数字社会新生态。推进“医后付”“刷脸办”“无感付”等便民场景率先建设与应用。开展未来社区数字化协同发展试点，全面实现社区智慧服务平台接入。

第五章 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建设国内国际双循环枢纽

坚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与需求侧管理相结合，加快形成全链条、多要素、高效率的双循环，打造国内大循环重要支点，建设链接全球的港航物流枢纽、贯通内外的贸易枢纽、战略资源的配置枢纽和制度型开放高地。

第一节 深度参与国内大循环

以高质量供给引领创造新需求，提高研发设计水平，实施专利、标准、品牌培育工程，提升产品在价值链中的地位，打响“宁波制造”品牌。制定出口转内销支持政策，引导企业发展内外贸同线同标同质产品，推动优质甬货成为新国货。实施国内市场拓展计划，鼓励企业通过建设自主品牌、建立营销网络、借力电商平台等拓展国内市场。鼓励金融机构加大订单融资等金融支持，加大出口信用保险和国内贸易信用保险力度。支持企业参加国内外重点展会和数字展贸，办好专业性展会和产销对接会。

第二节 促进消费扩容提质

丰富消费载体。优化全市商业网点布局，构建“5分钟便利店+10分钟农贸市场+15分钟超市”便民生活服务圈。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高品质打造三江口、东部新城、南部商务区等核心商圈，积极引进国际知名购物中心、高端特色主题商场、国际一线品牌体验店等高端业态。实施商业名街创建行动，高标准建设

老外滩国家级步行街，提升东鼓道、南塘老街等街区热度。加快引进旗舰店、潮货店、免税店等，打造网红消费打卡地。大力发展智慧零售、跨界零售等新业态，打造一批智慧商圈、智慧集市和智慧商店，促进电商、微商、网络直播等线上消费平台健康发展。实施城乡高效配送行动，开拓城乡消费市场。

培育消费热点。实施传统消费提档升级行动，满足高端化、多样化、个性化、品质化消费需求。促进住房消费、汽车消费健康发展，扩大信息消费，适当增加公共消费。大力发展文化、旅游、健康、养老、教育培训、体育休闲等新兴消费，促进智能终端、游艇、民用飞行器等消费增长，推进消费结构优化。完善公共交通配套服务，激发夜间经济潜力。推进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建设，做强宁波时尚节、中国食博会、中国（宁波）体博会、宁波消博会等会展品牌。到 2025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超过 6000 亿元。

优化消费环境。创新消费品代理进口模式，打造进口商品“世界超市”。开展消费改革攻坚行动，实施新产品监管“松绑”计划，建立强制性标准实施与质量监管相结合的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实施公共消费场所国际化、数字化提升工程，健全消费品质量监管体系，创新消费维权体制机制。积极培育专业化消费金融机构，鼓励创新消费金融产品和服务。全面落实带薪休假制度，扩大节假日消费。实施快递业“两进一出”工程，建设全国快递示范城市。

专栏7 核心商圈和高品质步行街

- **核心商圈：**泛三江口商圈、东部新城商圈、南部商务区商圈、城西集士港商圈、镇海新城商圈、北仑新碶商圈等。
- **高品质步行街：**规划建设老外滩街区、东鼓道、南塘老街、南部商务区水街等 10 条以上国家和省级高品质步行街，打造庄市老街等 20 个以上市级高品质步行街。

第三节 拓展有效投资空间

拓展投资新领域。实施新一轮扩大有效投资行动，实现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促进投资质量提升和结构优化。推进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交通水利、能源等重大工程建设，实施一批标志性重大项目。积极引导民间投资重点投向科技创新、高新产业、交通设施、生态环保、公共服务等领域。着力扩大产业投资，推动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实施一批强链补链延链重点项目。健全项目动态调整和滚动推进机制，强化重大项目建设用地、用海、用能、资金、环境等要素支撑。

创新投融资机制。完善政银企合作机制，充分发挥银行资金主渠道和保险资金相配套的作用，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企业债券支持，加大对重大项目的金融支持。加强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投资与建设管理，规范有序推广 PPP 模式。稳妥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制定实施重大交通基础设施投融资政策。加快推进融资平台公司实体化、市场化转型，提升资本运作能力。进一步拓展重大项目境内外融资渠道，扩大直接融资规模。

专栏8 “十四五”重大建设项目

聚焦创新能力提升、现代产业培育、交通综合枢纽打造、生态环境优化、民生福祉改善等五大重点，谋划安排实施类重大建设项目 700 个左右，项目总投资约 2 万亿，“十四五”期间力争完成投资 1.37 万亿：

- 科技创新领域重大项目 20 个，计划完成投资 320 亿元左右；
- 现代产业领域重大项目 250 个，计划完成投资 6100 亿元左右；
- 交通设施领域重大项目 75 个，计划完成投资 2900 亿元左右；
- 生态环保领域重大项目 90 个，计划完成投资 1500 亿元左右；
- 公共服务领域重大项目 265 个，计划完成投资 2900 亿元左右。

第四节 建设“一带一路”枢纽城市

高水平建设合作平台。稳步推进“一带一路”综合试验区建设，深入实施港口联通、产业合作、贸易往来和民心沟通等工程。纵深推进“一带一路”中意（宁波）园区建设，提升国别合作园建设水平，合作拓展第三方市场。深化 17+1 经贸合作示范区建设，探索建设中欧经贸合作平台，扩大中国—中东欧国家博览会影响力。支持建设境外经贸合作区、海外创新服务综合体、海外资源开发和加工基地等平台。健全“一带一路”建设推进工作机制，完善智库合作联盟、大数据、金融等综合服务平台，推动标准联通，加强风险防范。

专栏9 “一带一路”建设重点平台

- 境外经贸合作平台：百隆（越南）纺织园区、贝宁中国经济贸易发展中心、吉利白俄罗斯经贸合作区、老挝川圹国际商贸城、铁大大波兰华沙 CIS 商贸物流园等。
- 国际合作交流平台：中国-中东欧国家博览会、中国-中东欧国家经贸促进部长级会议、中国-中东欧国家城市市长论坛、中国-中东欧青年创业创新中心、索非亚中国文化中心、中国-中东欧教育合作论坛、海外“宁波周”等。

增强双向开放通道功能。以宁波舟山港、宁波机场等为枢纽，

加强国际航空、国际航运、国际货运专列等国际干线通道建设，有效贯通内外贸，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通道。推进义甬舟开放大通道西延工程，畅通南向沿海、西向沿江、西南向内陆的物流大通道，构建高效的现代流通网络。加强海铁联运与中欧班列（义乌）陆海联动，完善集疏运网络体系，大力拓展内陆腹地，健全仓储、揽货、配送体系，打造依托长三角、服务中西部、链接全世界的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

提升全球资源配置能力。提升“单一窗口”功能，实施跨境贸易便利化专项行动，增强国际邮件互换中心、国际航运服务中心、栎社空港通关中心、北仑海港通关中心等功能，扩大口岸对外开放，营造便捷高效的口岸环境。推动甬商所创新发展，统筹建设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和交割仓，加快发展现货交易、贸易融资、金融衍生产品等业务，建设全国重要的大宗商品定价和交易中心。培育壮大国际物流企业，积极发展“跨境电商+海外仓”模式，集聚一批具有全球采购、全球配送能力的国际供应链集成服务商。加快建设宝湾电商国际智慧物流中心、传化宁波供应链中心、顺丰华东创新产业总部基地等项目，打造国际快件枢纽。

第五节 拓展提升开放型经济优势

深入实施外贸双万亿行动。深度开发欧美发达国家细分市场，大力拓展“一带一路”沿线新兴市场，加快构建多元化市场体系，巩固优势产品出口市场，扩大机电及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实施全球贸易商集聚计划，大力招引能源贸易、大宗商品等领域国际巨

头设立运营总部或分支机构。提升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功能，承接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溢出效应，扩大先进技术、先进设备、关键零部件、优质消费品进口，打造国家重要进口基地。深化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积极争取跨境易货贸易等试点。推动服务贸易、数字贸易、转口贸易等新型贸易方式发展，建设新型国际贸易中心。充分利用《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中欧全面投资协定》等国际合作协定，扩大区域经贸合作和贸易份额。到 2025 年，货物和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达到 2 万亿元，货物出口额占全国、全省比重分别达到 4%、30%。

打造全球优质外资集聚地。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争取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争取在金融、教育、医疗、文化等现代服务业及汽车、航空等先进制造业领域落地重大外资项目。坚持引资引智相结合，大力引进国外技术创新机制、现代管理经验和高素质团队。健全重大外资项目协调推进机制，培育引资综合竞争优势。

支持企业走出去全球布局。推动本土企业参与全球产业链重构，培育一批本土跨国公司。支持企业赴境外开展投资合作等跨国经营活动，参与国际标准、行业标准制定，赴境外设立产销基地，争创国家级境外产业园区。完善境外投资管理和保护，保护企业海外合法权益，健全海外风险预警防范处置和金融风险防控体系。

第六节 加快推进制度型开放

高水平建设浙江自贸试验区宁波片区。发挥国家战略叠加优势，建设链接内外、多式联运、辐射力强、成链集群的国际航运枢纽，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油气资源配置中心、国际供应链创新中心、全球新材料科创中心、智能制造高质量发展示范区。聚焦推进投资贸易自由化便利化，实施一批重大制度创新举措，加快构建对标国际一流的开放型制度体系。服务国家能源安全，加快油气全产业链发展，建设新型国际能源贸易中心。聚焦“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加快全球供应链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前湾、临空、甬江等联动创新区建设，释放自贸试验区改革红利。加强与上海、舟山、杭州、金义等自贸区的联动发展。

专栏10 浙江自贸试验区宁波片区重大改革

- **建立高度开放的贸易自由制度：**建设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争取复制推广洋山特殊综合保税区创新制度，实施更高水平贸易自由化政策，探索与境外自贸区贸易便利化监管互通机制等。
- **建立公平高效的投资自由制度：**全面实行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建立与负面清单管理方式相适应的事中事后监管制度，建立国际投资“单一窗口”，积极争取减少或取消外商投资准入限制，研究放宽油气产业、数字经济、生命健康、汽车等领域投资经营限制，探索教育、医疗、旅游等服务领域投资开放。
- **建立资金便利收付的金融制度：**开展本外币合一银行结算账户试点，推进大宗商品贸易人民币结算，允许区内银行为境外机构办理其境内外汇账户（NRA）结汇业务，积极争取开展央行数字货币试点，深入开展境内贸易融资资产转让业务和不良资产对外转让业务，支持在区内开展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试点等。
- **建立跨境便捷的人员管理制度：**建立海外高层次人才在区内办理工作许可、人才签证、长期或永久居留“绿色通道”，探索开展外籍人才管理服务改革试点，允许具有境外职业资格的专业人才在区内提供服务，支持在国内重点高校获得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外国留学生毕业后或者国际知名高校毕业的外国学生在区内创新创业等。
- **实施便利有序的信息管理制度：**提升区内宽带接入能力、网络服务质量和应用水平，

争取试点放开对符合条件的外商投资企业的增值电信业务许可，在确保数据流动安全可控的前提下扩大数据领域开放等。

- **建立开放便捷的航运管理制度：**争取实施以宁波舟山港为离境港、海铁联运铁路场站为启运港的启运港退税政策，在对等原则下允许中资非五星红旗船开展以宁波舟山港为国际中转港的外贸集装箱沿海捎带业务，对境内制造船舶在“中国宁波舟山港”登记从事国际运输的，视同出口，给予出口退税等。

全面接轨国际通行制度规则。充分吸收国际成熟市场经济制度经验，加快形成同国际投资贸易通行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相衔接的市场规则制度体系。在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前提下，探索开展金融、电信、互联网等行业以及知识产权、数字贸易、竞争政策等领域压力测试。

第六章 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建设高能级大都市区

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和长江经济带发展，积极引领浙江大湾区建设，唱好杭甬“双城记”，全面构建宁波都市区，加快形成“一核引领、两翼提升、三湾协同、多极支撑、全域美丽”市域发展总体格局，实现城市能级、功能、品质整体跃升。

第一节 深入落实区域重大战略

深度参与长三角一体化。制订参与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标志性工程实施方案，滚动编制实施重大事项、重大平台、重大改革和重大项目清单，全方位对接中心城市，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先行区。深度对接上海“五个中心”建设，落实沪甬合作协议，推动科创、产业、金融、人才、教育、医疗、环保等重点领域合作，推动长

三角新材料产业协同创新中心等一批实体项目落地，高水平共建沪杭甬湾区经济创新区。高起点建设前湾沪浙合作发展区，积极承接上海非核心功能，打造上海配套功能拓展区。

引领建设浙江大湾区。高水平建设甬江科创大走廊、前湾新区等高能级平台，打造环杭州湾经济区重要增长极。引导石化、汽车、装备等产业大项目向沿海集中布局，构建甬台温临港产业带。加强与浙江自贸试验区其他片区建设联动，提升义甬舟开放大通道牵引能级。共同制定杭州湾、三门湾区域环境保护政策，共建生态型美丽湾区。

协同唱好杭甬“双城记”。深入落实两市合作框架协议，加强战略规划对接，发挥传统优势，培育新优势，提升综合实力，共同打造长三角金南翼。谋划推进杭甬城际铁路、货运铁路和智慧高速公路，提升环杭州湾综合运输通道功能。联动建设浙江自贸试验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临空经济示范区等重大平台。加强数字经济、新材料、汽车制造、健康医疗等产业链合作，构建区域创新共同体。共同办好杭州亚运会、浙洽会等国际性大活动，共建大运河文化带和浙东唐诗之路，打造浙江大花园精品旅游带。

做实做强宁波都市区。健全浙东经济区和宁波都市区协作机制，构筑与定海、三门、天台、新昌、嵊州、上虞等毗邻区域紧密联系的核心圈层，增强对舟山、台州、绍兴、金华、嘉兴等周边城市的辐射带动作用。落实宁波都市区建设行动方案，深入实施大都市区标志性工程，推进甬舟、甬绍、甬台等一体化合作先

行区建设，谋划环四明山区域高速网，加快建设都市区内部快速路网，构筑“一小时”交通圈。积极推进四明山文旅休闲区等合作平台建设。探索推进户籍、职教、社保等同城化待遇，实现教育、医疗、就业等公共服务共建共享。

全力建设海洋中心城市。统筹湾区保护和开发，推进环杭州湾先进制造产业带、环象山港生态经济区和环三门湾海洋新兴产业带建设，实施生态海岸带建设工程，打造一批海洋特色功能区块，加快建设宁波海洋经济示范区。重点发展海洋新材料、海洋生物医药等产业，做强深海养殖和远洋渔业，大力发展游艇邮轮、休闲渔业、滨海度假等涉海旅游业。高水平建设北京大学宁波海洋药物研究院、宁波海洋研究院等涉海科研机构，突破海洋生物资源开发、海洋能开发利用等关键核心技术。大力发展海洋文化。实施智慧海洋建设行动。

深化重点地区协作发展。深化与粤港澳、长江中游、成渝等重点区域城市合作，健全多层次合作网络。扎实做好对口支援工作，深入开展东西部协作和甬延合作，打造新时代山海协作工程升级版，持续推进产业协作、消费协作、科技协作和人文交流，携手奔向现代化。

第二节 优化市域城镇发展格局

增强一核能级。优化中心城区空间布局，推动“东揽、西拓、南融、北强、中优”，加强主城区与外围组团统筹联动，实现城市整体提升、拱卫发展，提升经济高度、人口密度和创新浓度。

提升以大运河文化、唐诗文化为底蕴的沿姚江、奉化江城市发展轴，加快建设以甬江为主轴的创新发展带，构筑镇海—高新区—东部新城—东钱湖的大东部新发展轴，规划建设江北慈城—姚江新城—空铁新城的城西发展轴。增强泛三江口、东部新城、鄞州南部、镇海新城等核心板块发展活力，加强高端服务、总部经济、国际交流等功能塑造，打造城市功能核心区和高品质形象窗口。精品建设鄞州中部、空铁新城、姚江新城、创智钱湖、北仑滨江、奉化宁南等重点板块，优化提升城西区域建设水平，加快推进庄桥机场搬迁，推动北仑凤凰城、大嵩—梅山湾等外围组团集约特色发展，高起点谋划宁波湾区域发展，加快配套完善、功能提升和人口集聚。加速奉化全面融入中心城区，坚持以产兴城、以城促产，突出高新产业承接功能。优化行政区划设置，加快推进全域城区化发展。

提升两翼水平。发挥北翼临湾接沪优势，以统筹产业平台和基础设施建设为牵引，促进慈溪城区、余姚城区和前湾新区相向融合发展，着力拓空间、强功能、育产业，加强与主城区融合联系，打造高质量发展重要引擎和宁波都市副城。推进宁海、象山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大力发展旅游经济、海洋经济和新兴产业，引导人口向县城集聚、产业向园区集中、要素向平台汇集，打造宁波南翼重要增长极和辐射台温地区的门户。

优化城镇节点。完善市域城镇体系，调整优化城镇节点布局，到 2025 年建成省级美丽城镇 40 个以上。继续深化镇级小城市试点，提升卫星城、中心镇建设品质和发展活力。推动区位条件优

越、产业基础良好的城镇发挥比较优势，建设商贸物流、文化旅游、特色产业型城镇。实施“千年古城”复兴计划，推动鄞江、慈城高水平保护和高质量开发。

第三节 全面提升都市形象品质

提升城市建设品质。提高城市规划统筹水平，深化土地储备统筹管理，完善重要功能区块和重大基础设施市级统筹开发运营机制。加强规划管控和整体设计，提升中山路、通途路等主干道路两侧立面形象，打造具有时尚元素、港城特色、江南韵味、国际气派的城市形态。大力推行“XOD”开发理念，提高场站、学校、医院、公园等周边地块开发强度，建设大型功能混合生活组团。高品质建设公共建筑、历史街区、公园绿地等重要节点，打造24小时城市活力中心。强化地上地下空间综合利用，统筹推进地下管廊建设，到2025年建成干支综合管廊约50公里。深化全域海绵城市建设，整体打造水系网络、城市绿道、文化紫道和慢行系统，推动三江六塘河等滨水空间建设，建设百公里沿河景观带、百公里沿湖步道、百公里滨海廊道。

加快城市更新改造。按照“近中远结合、政企社联动”原则，科学确定改造标准和范围，分类实施改造工作。全面推进老旧街区、完整社区、老旧小区等单元更新改造，到2025年改造城镇老旧小区面积2000万平方米左右。推进低效空间更新，实施旧园区、旧厂房、旧市场、旧楼宇改造工程，强化复合开发和功能注入，提升土地开发建设效率。深入实施城中村改造行动计划，高质量

推进未来社区建设，打造新型城市功能单元。统筹推进历史文化遗存更新保护，营造历史名城景观空间形态。

提升城市管理现代化水平。高标准建设城市大脑，统筹推进“感知城市”建设，提升公共安全、城市管理、道路交通、生态环境等领域智能感知水平，建设城市大脑数字驾驶舱，实现“一屏观天下、一网管全城”。推动城市管理精细化，实施城市景观环境提升工程，推进主要道路街面净化、两侧绿化、立面美化、夜景靓化，美化交通隔离栏杆，提升公共界面艺术性。深化“公交都市”建设，统筹市域（郊）铁路、地铁、中运量公交、微公交、公共自行车等线路、场站、网点布局，大力推广立体车库。

强化国际化形象塑造。深入推进城市国际化，全力推进公共交通设施、城市道路设施、重要城市街区、旅游服务场所、公共体育设施、城市公园绿地等重点空间的双语标识系统建设，规范完善国际化语言环境。加快推进国际社区、国际学校建设，完善国际医疗服务体系，强化国际化服务能力。强化城市标志设计和推广，打响“书藏古今、港通天下”品牌形象，增加城市记忆。

专栏11 城市品质提升重点工程

- 未来社区建设工程：推进实施20个左右。
- 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实施改造项目约430个、改造面积2000万平方米。
- 魅力街区建设工程：打造老外滩、药行街-城隍庙步行街、天一商圈东渡路街区、江北外马路-白沙路等一批魅力街区。
- 美丽城镇建设提升工程：培育40个以上省级美丽城镇，其他小城镇达到省级美丽城镇基本要求。
- 滨水空间营造工程：宁波文创港核心区滨江水岸工程（庆丰桥-江北大河）、姚江南岸滨江休闲带工程（环城北路-机场路）、姚江新城启动段滨江景观工程（机场路-洪塘中路）、奉化江东岸滨江绿化带工程（广德湖南路-杭甬高速）、明湖南区滨水

空间工程、甬新河东岸绿化景观工程（兴宁路-鄞州大道）。

- **综合管廊建设工程：**姚江新城综合管廊一期工程（广元大道）、鄞州大道-福庆路综合管廊、世纪大道综合管廊（东明路-逸夫路）、崇实路综合管廊、姚江新城综合管廊一期（邵渡路）。

第四节 着力增强城市核心功能

依托三江六岸、新城新区和战略平台，统筹建设国际机构、研发创新、金融服务、总部经济、航运服务等集聚区，提高人才、知识、资本、信息、物流集聚能力，增强中心城区首位度和极核功能，辐射带动周边中小城市发展。高标准建设浙江自贸试验区宁波片区，建设世界一流强港，打造世界级贸易物流枢纽。高水平建设甬江科创大走廊，推动新材料、工业互联网、关键核心基础件三个科创高地建设取得重大突破，建设高素质人才发展重要首选地，打造优势领域科技创新中心。深化国家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和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做强本土金融机构、地方金融组织和金融要素平台，加快现有法人机构综合化经营，积极争取金融牌照和开放试点，加强上市企业梯队培育，打造区域性金融中心。高水平建设国际会议中心、国际博览中心，争办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会议，提高大型活动承办水平，扩大对外交流合作，深化国际友城建设，发挥宁波帮和帮宁波人士作用，打造“一带一路”国际交往中心。

第七章 全力建设世界一流强港，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以国际门户型综合交通枢纽为引领，加快建设高水平交通强

市，推动海港陆港空港信息港联动发展，建设至长三角城市群“2 小时”、至上海及宁波都市区内“1 小时”、宁波市域内“30 分钟”交通圈，统筹建设电网、水网、油气管网，打造安全可靠、高效便捷、智慧绿色、适度超前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第一节 全面提升港口硬核力量

优化港区功能布局。优化港区、堆场、物流园区、疏港通道、管线、停车场等布局，促进港产城高质量融合发展。推进码头资源有序整合和货主码头开放经营，实现连片化、专业化、集约化运作，打造国际枢纽港。加快大榭、梅山、穿山等港区深水码头建设，优化提升北仑港区，打造 3 个千万级集装箱港区。实施梅山等港区大型集装箱码头自动化改造，提升港口智能化、绿色化水平。加快建设石浦港区主航道，推动石浦港区、象山港港区口岸开放。谋划建设邮轮港口和游艇码头。

专栏12 港口建设重点项目

梅山港区6-10号集装箱码头和滚装码头二期、穿山港区光明码头改造、大榭港区招商国际集装箱码头二期、大榭港区东华能源礁门石化码头、大榭港区穿鼻岛码头、穿山港区东方电缆码头。

加快完善集疏运体系。建立以宁波舟山港为主枢纽，嘉兴、温州等为辅枢纽的集装箱港航线网络格局，加强长江沿线港口合作，构建与沿江港口业务一体化发展体系。提高宁波（镇海）大宗货物海铁联运物流枢纽港、宁波（北仑）集装箱海铁联运枢纽中心服务能力，谋划梅东国际港航物流枢纽区，加强铁路货运场站与港区衔接协同，谋划辐射西南的战略复合通道。优化货运场

站、物流园区、配送中心、邮件交换、末端网点等布局。

打造国际航运服务高地。巩固中欧、中美集装箱航线，拓展至东盟、中东、非洲等地区航线，深化与义乌陆港关务、港务、船务一体化，培育本土国际航运企业。巩固船舶代理、货运代理等传统航运服务业，大力发展保税燃料油供应服务，建设国际海事服务基地。大力发展航运保险、融资租赁等金融服务，提高海上仲裁、航运经纪等航运专业服务能力。加强口岸数据开放共享，支持发展第三方港航服务平台。丰富完善“海上丝绸之路指数”体系，提升在全球航运市场的影响力。

第二节 提升航空枢纽辐射能级

提升空港吞吐能力。实施宁波栎社机场四期扩建工程，新建T3航站楼、第二跑道和配套设施，提升区域枢纽机场功能，积极打造综合性门户枢纽机场。统筹军民航发展需求，调整区内航路航线结构，提升空域使用效能。加快组建本土航空公司，增强航空运输发展主导权。优化以机场为中心的交通网络布局，提高轨道交通接入能力。建设宁海、杭州湾新区等通用航空机场，推进象山、余姚等通用航空发展，积极培育航空旅游、商务飞行、飞行培训等特色业务。

加密拓展客运航线。扩大国际航线覆盖面，提高至东南亚、日韩、中东欧、北美等重点地区的通达能力，完善中转服务网络，为国际航线开发提供国内网络支撑。加密国内干线网络，加强与京津冀、成渝、长江中游、粤港澳等城市群枢纽机场的联系，打

造北京、广州、深圳等商务快线。不断完善中转联程服务，进一步推进空地、空铁联运，加快推进异地候机楼建设，提高机场辐射能力。用足用好航线资源，发展航空旅游热线和低成本航空。到 2025 年通航城市达到 100 个、国际航点超过 30 个，旅客吞吐量达 2000 万人次以上。

大力发展临空经济。全面提升机场货运功能，扩建机场货运区国内国际货站，拓展全货机航线网络，建设全国重要的国际货运机场。引进国际知名航空物流运营商，加快培育壮大市场主体，鼓励航空货运公司扩大机队规模，做强航空物流业，到 2025 年机场货邮吞吐量达到 30 万吨。高水平建设临空经济示范区，培育发展智能制造、国际商务、跨境电商等临空指向性产业。

第三节 增强交通网络支撑作用

加快建设对外重大通道。全面对接国家“十纵十横”综合运输网，加快构筑北向跨湾、南向沿海、西向沿江、西南甬昆、西北甬宁郑西和东向海上六大对外通道格局，实现与国内主要经济区快速通达。大力提升沿海通道能级，加快建设通苏嘉甬铁路、甬台温福高铁，推进 G15 沈海高速公路扩容改造。积极接轨长江经济带综合交通走廊，提升杭甬高铁与沿江高铁衔接能力。强化与西南内陆地区交通连接，加快建设金甬铁路，谋划推进西向高铁通道和甬金衢上等高速公路。

完善大都市区交通体系。优化综合交通枢纽布局，增强宁波机场、宁波站等枢纽作用，规划建设主城区、慈溪等新枢纽，提

升对周边地区的客运服务功能。加快建设甬舟铁路，规划建设沪甬跨海通道，谋划推进杭甬城际、杭州湾货运铁路工程。加快建设杭甬高速复线宁波段、象山湾疏港高速、宁波舟山港六横公路大桥一期、甬舟高速复线好思房枢纽至戚家山互通段等工程，谋划推进甬台温高速拓宽等工程，强化普通国省道低等级路段、拥挤路段提质改造。

统筹优化市域快速通道。强化主城区与南北两翼的交通联系，推进宁波至慈溪、余慈（余姚至慈溪段）、象山—梅山等市域（郊）铁路项目，推进第三期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谋划第四期城市轨道交通和新一轮市域（郊）铁路建设规划，积极推动全市轨道交通“四网融合”，规划推动城市轨道交通、市域（郊）铁路、城际铁路和干线铁路一体化衔接和多线多点换乘，到2025年轨道网总里程达180公里。加快十一塘高速、余慈中心连接线、宝幢至瞻岐联络线建设，谋划象山港二通道等工程，推进市域高速公路成环成网，到2025年建成高速公路约700公里。加快建设“四横五纵九联”快速路网，谋划建设中心城区至余慈地区、梅山、奉化滨海等地区的快速通道，到2025年快速路里程超170公里。

专栏13 交通强市重点项目

- “一环八通道”铁路网。金甬铁路、通苏嘉甬铁路、甬舟铁路、沪甬跨海通道、甬台温福高铁；甬丽城际、甬绍金城际、杭甬城际；宁波至慈溪、余慈（余姚至慈溪段）、象山市域（郊）铁路；杭州湾货运铁路、梅山港支线、北仑支线复线。
- “两环十二射”高速公路网。（1）两环：杭甬高速复线宁波段一期、象山湾疏港高速昆亭至下陈段、杭甬高速复线宁波段二期、六横公路大桥一期。（2）十二射：余慈中心连接线高速、甬金高速宁波段改扩建工程、甬台温高速拓宽工程、甬舟高速复线好思房枢纽至戚家山互通段。
- 城市轨道交通网。2号线二期工程、3号线二期工程、5号线一期工程、1号线西延工

程、4号线延伸工程、6号线工程、7号线工程、8号线工程。

- “四横五纵九联”快速路网。（1）“四横”：通途路、鄞州大道-福庆路快速路东钱湖段、环城南路西延（机场路-高桥环镇北路）、鄞州大道快速路（秋实路-鄞横线）。（2）“五纵”：机场快速路南延工程北段（鄞州大道-奉化岳林东路）、世纪大道快速路（沙河互通-百丈东路）、秋实路快速路（环城南路-绕城高速）、广德湖南路、西洪大桥及接线工程（环镇北路-北环快速路）。（3）“九联”：环城南路快速路东延（东外环-富春江路）、梅山快速路（环城南路-沿海中线）、镇浦路过江通道及接线工程（北环东延-江南路）。
- “一纵两横”国道网。（1）一纵：G228。（2）两横：G329、G527。
- “五纵七横”省道网。（1）五纵：S202、S203、S204、S206、S209。（2）七横：S306、S307、S309、S310、S312、S313、S314。
- 货运场站及物流园区。（1）货运场站：宁波机场三期货运区、宁波货运北站、北仑郭隘铁路集装箱中心站、余姚内陆港。（2）物流园区：梅山综合保税区物流中心、北仑霞浦现代国际物流园、镇海海铁联运物流枢纽港、宁波空港国际物流园区、宁波电商物流中心、宁南贸易物流区、宁海物流中心、慈溪综合物流园区、象山现代物流园区。

第四节 完善现代能源供应体系

建设清洁能源生产基地。提升供电供热保障能力，推进宁海抽水蓄能电站、镇海电厂整体搬迁改造等项目，统筹推进园区集中供热项目。大力推进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海洋能、地热能等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到2025年，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容量达到600万千瓦。

打造国际油气储运基地。落实国家能源安全战略，围绕打造油气全产业链，加快推进镇海炼化、大榭石化石油加工基地，到2025年形成年加工能力5000万吨。加大油气储运设施布局建设，实施宁波舟山LNG接收中心、算山油品储运基地、大榭原油储备库等项目，完善原油码头、油库设施、油气管道等配套设施，到2025年规划形成油品储运能力3000万吨、LNG接收中转能力达

到 1000 万吨/年，提升能源资源配置能力。

构建电油气“三张网”。持续推进输配电网建设，加快建设智能电网、分布式能源、充换电桩（站）、岸电、制氢加氢、储能等新型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智慧能源服务平台，支持开展综合智慧能源服务，试点建设多元融合高弹性电网，加快推进特高压电网建设，实现多种能源协同优化和系统效率提升。加快甬绍干线东段、杭甬复线等油气管道建设。推进城市燃气管网和应急保障能力建设，提高天然气利用水平。

专栏14 能源重点工程项目

热电联产工程、宁海抽蓄电站、电网建设工程、特高压交流工程、海上风电工程、甬绍干线东段天然气管道工程、杭甬天然气复线工程、宁波成品油基地工程、长大涂光伏项目、宁波穿山北片区LNG接收站。

第五节 构建安全高效生态水网

高标准建设防洪防潮工程，研究姚江东排二通道等防洪工程，补强防洪减灾防护网，构筑“三圈四路六网”防洪减灾格局，到 2025 年建成高标准多功能海堤 200 公里。系统实施水源工程、原水连通及供水一体化工程，统筹优化城乡供水网络，实施跨区域调水工程，形成“三源一体一网”供水安全保障网。全面提升水环境质量，恢复河流水文情势，修复滨水空间，构建系统健康的水生态环境保护网。加快智慧水利试点城市建设，完善水利信息化体系，推动全市水务一体化管理。

专栏15 “宁波水网”建设重点工程

清溪水库建设工程、柏坑水库扩容工程、宁波市水库群东西线联通工程、姚江北排二通道和一通道工程、姚江上游余姚“西分”工程、清水环通（一期）工程、海曙沿山

第八章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高质量实施乡村振兴行动计划，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构建城乡全面融合发展新格局。

第一节 推进乡村产业全面振兴

实施“4566”乡村产业振兴行动，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做实粮食、蔬菜、畜牧、渔业等绿色基础产业，确保产量稳定，加快质量提升。做强现代种业、精品果业、茶产业、花卉竹木、中药材等特色优势产业，做大农产品现代加工流通产业，做深乡村休闲旅游、文体康养等新型融合产业，培育农产品品牌和“互联网+”农业，提高产业附加值。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新增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农田水利设施和科技设施装备水平，建设公共型农产品冷链仓储物流设施。落实人才返乡支持政策，鼓励工商资本下乡，加快培育农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让农民获得更多产业增值收益。加大政策性农业保险支持力度，提高农村金融服务水平。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农民创业服务体系，继续办好供销合作社。加大相对欠发达乡村帮扶力度，实施新一轮集体经济发展行动计划，拓宽村级经济发展路径。到2025年，乡村产业总产值达到4000亿元。

第二节 建设新时代美丽乡村

高水平推进乡村规划建设。统筹城镇和乡村建设，优化村庄布局，有序推进村庄撤并，实现乡村规划全覆盖，强化乡村空间统筹开发。实施新时代美丽乡村“13511”工程，建设城郊美丽乡村综合体10个，培育小集镇式中心村30个以上、历史文化（传统）保护重点村50个，梳理式改造村庄1500个，创建A级景区村庄1000个。建设一批具有乡土气息、宁波特质、江南韵味的浙东民居。加快提升乡村人居环境，深化农村厕所、垃圾分类、污水治理“三大革命”，到2025年实现垃圾分类处理村全覆盖。

提档升级农村基础设施。加快建设数字乡村，深入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加强乡村通信网络建设，推动5G网络重点行政村基本覆盖。高水平建设“四好农村路”，加快打通乡村断头路，到2025年累计改造提升农村公路1500公里。推进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因地制宜发展分布式光伏，探索沼气集中供气利用模式。实施农村饮水提升工程。

完善乡村治理体制机制。加强村党组织对村级各类组织的统一领导，深化实施农村“领头雁”工程，高质量打造农村带头人队伍。发挥乡贤作用，畅通群团组织、社会组织和市场主体参与乡村治理的路径。健全村级重要事项村党组织研究机制，全面落实“五议两公开”，发挥“村民说事”、小微权力清单等基层治理全国样板作用，推广乡村治理“五小工作法”。推进乡村治理数字化转型，全面实施村级事务阳光工程，推广村级事务“阳光

公开”监管平台。

第三节 深入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推动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共享。实施农村学前教育补短提升工程，加快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医疗资源“双下沉、两提升”，加快培育乡村全科医生，建设规范化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加强农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建设。构建舒适便捷的镇村生活圈。到2025年，全市农村等级幼儿园比例达98%、规范化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比例达95%。

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落实二轮承包到期再延长30年和承包地“三权分置”政策，有序推进家庭承包地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试点，推动经营权抵押贷款扩面。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直接入市，建立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二级市场。完成农村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支持象山开展国家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激活闲置农房。加快农村土地征收制度改革，稳步提高土地出让金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善产权交易平台，推进集体资产赋权活权，探索自愿有偿退出机制，支持江北开展国家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

专栏16 乡村振兴重点工程 and 平台

- **重点工程：**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工程、高效精品特色农业产业示范工程、乡村产业融合发展工程、农业物质装备工程、农业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工程、农业绿色发展示范引领工程、农业农村安全生产保障工程、新时代美丽乡村提质工程、富民强村提升工程、农业主体培育工程、“三位一体”农合联数字化工程、“数字三农”工程、

农产品冷链物流工程、现代种业发展推进工程。

- **重点平台：**慈溪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奉化生态农业产业园、余姚现代农业产业园、宁海现代农业产业园、海曙蜃蛟现代农业园区、北仑芦江现代农业园区、鄞州姜山现代农业园区、镇海现代农业园区、新时代美丽乡村综合体、新时代美丽乡村示范带、小集镇式中心村。

第九章 系统深化市场化改革，打造营商环境标杆城市

坚持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互促共进，聚焦市场体系、财税金融、行政管理、营商环境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加快构建适应高质量发展需要的市场经济体制，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第一节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根据国资国企不同属性和功能，推进国有经济布局战略性重组、专业化整合和协同化发展，引领国有资本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基础性支撑项目、功能性民生领域布局，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打造 10 家以内定位准、主业强、规模大的企业集团，推动管理创新和经营能力走在全国前列。加强企业上市培育、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和资本运作，提高国有资产证券化比例，提升国有资本运作水平。加快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激发企业经营活力。分层分类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推动国有资本和民营资本融合发展。转变国资监管机构职能，完善与管资本相适应的监管体系，建立符合市场规律的新型管控模式和授权经营方式。

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落实《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健全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制度环境，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和企业合法权益，在要素获取、准入许可、经营运行、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等方面平等对待。加大对民营企业智能化技术改造、核心技术攻关、创新平台建设、产品创新研发的支持力度。优化民营企业金融服务，实施小微企业信贷“增氧计划”和金融服务“滴灌工程”，加快发展中小金融机构。鼓励民营企业参与实施重大战略，完善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法律环境和政策体系，支持小店经济、微经济等新个体经济发展。弘扬企业家精神，支持建设一流企业。

第二节 健全高标准市场体系

健全市场体系基础制度。全面完善产权制度，加快健全国有资产产权、自然资源资产产权、民营经济产权、农村集体产权、知识产权等产权体系，着力强化产权激励。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系统清理各类显性隐性壁垒，在基础设施、社会事业、金融服务业等领域大幅放宽市场准入。加强反垄断力度，防止资本无序扩张，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完善公共资源交易监管体制机制。着力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实施信用“531X”工程，完善“信易贷”平台功能，推进信用建设制度化、信用信息融合化和信用应用协同化，到2025年公共信用评价良好以上企业占比达90%以上。

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破除阻碍要素自由流动的体制机

制障碍，扩大要素市场化配置范围，推动要素向优势地区、优势产业、优势项目集中。完善金融要素供给体系，加快国家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促进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业态协同发展。创新土地要素管理体制，加强市级统筹力度，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开展亩均效益领跑行动和低效企业达标提升行动，推进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建设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深化电力、天然气体制改革。积极参与长三角一体化要素市场建设，推动要素跨区域流动共享。

第三节 完善现代地方财税金融体制

健全现代地方财税体系。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健全以绩效为核心的财政政策体系和资金监管机制。盘活利用国有企业、机关事业单位闲置低效资源资产，用足用好各类产业基金、专项资金和沉淀资金。优化财政体制和土地管理体制，完善集中财力办大事机制，强化区县（市）政府激励机制，提高一般性转移支付比例，构建科学公平、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与区县（市）财政关系。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一体化管理体系，健全地方政府债务分类管理制度。完善税费征收和减税降费工作机制。

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深入实施融资畅通工程，聚焦重大战略、民营企业、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加大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中长期资金支持。实施“凤凰行动”宁波计划升级版，加大企业上市和并购重组推进力度，提升资本市场服务企业全生

命周期能力。依托宁波股权交易中心，加快建立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大力拓展多元融资渠道，健全企业发债融资支持机制，支持发债创业投资和私募股权投资。

第四节 建设高效服务型政府

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深入推行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制度，推动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的流程再造、业务协同、系统集成，健全“一网、一门、一窗、一次”服务体系。深化“一件事”集成改革，推动“最多跑一次”改革向公共服务领域延伸、向基层扩面增效。大力推广电子证照、电子印章、电子档案应用，加快实现“无感智办”。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持续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全面推行一般企业投资项目“标准地+承诺制+代办制”，改造升级“网上中介超市”，提升行政审批中介服务规范化水平。

构建新型市场监管机制。加快构建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推进“互联网+监管”平台应用，形成企业自律、行业自治、社会监督、政府监管的共治格局。推进审慎包容监管和柔性执法，推广新经济新业态新模式不予处罚清单、减轻处罚清单和从轻处罚清单制度。在严格规划限制、土地用途管制和环境保护前提下，适度放松对一般投资经营行为的监管。

深化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深化亲清政商关系“1+3+1”体系建设，开展“亲清健康指数”综合评价。完善政商交往正负面清单，加快清廉示范民营企业创建、亲清家园标准化建设和工商联所属

商会改革。规范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完善涉企政策制定企业家参与机制，建立涉企政策评估制度。完善企业服务体系，推进“企业码”建设，建立企业诉求受理和分级办理“一张网”。

专栏17 重点领域改革清单

- **科技创新体制改革：**国家自创区能级提升改革，关键核心技术研发转化改革，人才管理和激励机制改革，科研评价制度改革，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创新，创新投入体制改革，重大科创平台发展改革，首台（套）、首批次、首版次产品应用推广集成改革等。
- **数字化转型和数据市场化改革：**全面数字化转型改革，数字经济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数字化引领治理现代化集成改革，数据平台体系建设和运作机制改革，数据市场化综合改革等。
- **市场化体制改革：**市属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电力和天然气体制改革，集中财力办大事体制改革，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改革，农村产权制度改革等。
- **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深化“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体制改革，自然资源资产评估和绿色发展报告制度改革，生态资源有偿使用和交易机制改革等。
- **社会事业发展改革：**共同富裕先行先试集成改革，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医疗体制和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改革，养老服务体系改革等。
- **市域治理现代化改革：**营商环境改革，“县乡一体、条抓块统”改革，“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信用+”治理体制创新，社会治理体系建设，村（社区）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应急管理体系改革，数字治理试验区建设等。

第十章 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建设独具魅力文化强市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促进文化软实力与经济硬实力相适应。

第一节 让现代文明蔚然成风

加强理论武装。深入实施铸魂工程、溯源工程、走心工程，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实践。健全党员领导干部理论学习教育制度体系和基层理论宣传宣讲工作体系，提升理论传播实效和大众普及水平，推进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实施文化研究工程，推动新时代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建设高水平社科强市。

大力弘扬时代新风。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和制度保障体系建设。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大力弘扬红船精神、浙江精神、“四知”宁波精神。实施文明创建工程，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生活行动，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推进志愿服务规范化常态化制度化。实施风清俗淳培根工程，广泛开展道德典型宣传，擦亮“爱心宁波·尚德甬城”品牌。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

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不断深化形势宣传、政策宣传、成就宣传和典型宣传。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加快媒体深度融合发展，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重大传播平台。提升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水平，打造面向基层的主流舆论阵地、综合服务平台和社区信息枢纽。完善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建强用好网络传播阵地，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

第二节 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深化河姆渡、井头山等史前遗址考古发掘和价值研究，创建河姆渡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推动河姆渡—井头山遗址申报世界文化遗产。推进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打造“中国大运河出海口”金名片。提升三江六岸“海上丝绸之路”文化长廊、上林湖越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水平，推动“海上丝绸之路”联合申遗，打造“海上丝绸之路”文化之都。加强浙东抗日根据地旧址、慈城古县城、它山堰世界灌溉工程遗产等文化遗产研究保护利用。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计划，健全非遗保护管理机制，推进非遗保护传承立法。

推动传统文化活化利用。加强文化古籍保护、研究、利用，推进高水平文博体系建设。实施文物保护工程、平安工程，推进大运河文化带、浙东唐诗之路沿线文物资源保护传承，加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推进水下文物考古和文化遗产保护，深入开展海丝、海防、海港遗存研究。引导传统文化资源融入生产生活实践，拓宽传统文化多元利用方式。鼓励社会力量和专业机构开发文化产品和服务，做精做强传统文化品牌。推动传统工艺振兴和老字号保护传承，编纂出版《四明文库》。

扩大对外文化交流。发挥中国—中东欧博览会、甬港经济合作论坛、海丝之路中国（宁波）文旅博览会、海外宁波周等载体作用，争办世界佛教论坛和举办阳明文化国际论坛等活动，积极引进举办高端国际文化活动，加强对外人文交流与合作。用好海

外“宁波帮”资源，发展海外传播团、代言人。主动承接国家、省级对外文化交流项目，支持文化企业参加国际展会，推动宁波文化“走出去”。加强宁波市对外文化交流协会建设，发挥社会组织作用，大力弘扬宁波传统文化。

第三节 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提升文化设施建管水平。高水平建设天一阁博物馆新馆、非物质文化遗产馆、河海博物馆、文化馆新馆、新音乐厅、档案中心等文化设施，打造新时代宁波文化地标。完善基层公共文化设施网络，深化农村文化礼堂建设。实施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博物馆、档案馆等数字化工程，提升文化设施数字化展示水平。探索公共文化机构法人治理机制，创新探索委托管理模式，支持民营博物馆、民营美术馆、民营书店等发展，推广公共文化设施延时开放、错时开放、按需开放。提升文化设施空间品质，兼容文旅服务、文旅消费功能。

强化高品质公共文化供给。深化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侧改革，推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等文化事业繁荣发展，大力培育音乐会、歌舞剧、交响乐等高品位文化艺术形态。完善公共阅读服务网络，推动全民阅读品牌建设，办好浙江书展。持续开展文化下乡和“文化走亲”活动，创新实施“一人一艺”全民艺术普及工程。实施文化精品工程，加强重大革命、重大历史、重大现实题材创作。引导推动网络文学、网络剧、微电影等新兴文艺类型健康发展。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管理机制。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化，完善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和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推动优质公共文化资源向农村和偏远地区下沉，建设高效便捷的“15分钟文化活动圈”。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供需对接机制，创新“菜单式”“订单式”公共文化服务。推进公共文化机构和旅游服务中心功能融合。

第四节 发展更具竞争力的文化产业

优化文化产业结构和布局。加快文化产业集群建设，建设三江都市文化核心区，运河一丝路文化、数字文化两大产业带和书香文化、人文旅游、音乐演艺、文化科技、文化智造、影视传媒、工艺美术等十大功能区，引导文化产业特色化、差异化、集群化发展。高标准打造全国一流影视产业基地，争创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创意城市“电影之都”。实施潜力文化企业“新势力”成长计划、骨干文化企业“单项冠军”小巨人计划、龙头文化企业“凤凰”引培计划，做大做强文化产业市场主体。

推动文化产业数字化赋能。深化文化领域数字化建设、数字化应用和数字化转型，推动文化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数字内容优质企业发现计划，加强数字内容IP开发和转化，推动国家动漫基地升级，促进游戏产业健康发展，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数字文化产业新兴集聚区。加快数字影视、文化智造、数字传媒、数字音乐等数字赋能产业发展，打造“云上文化”品牌。加快人工智能与文化产业融合，推进区块链应用到文化产品和服务、版权保

护与交易、文化大数据交易等领域。

推进文旅深度融合发展。坚持以文促旅、以旅彰文，建设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打造一批富有文化底蕴的旅游景区、度假区和街区，提升国家级旅游休闲示范城市的文化特色。深化“流动的世界文化遗产”和“顺着运河来看海”等推广活动，打造“大运河—海丝之路”“浙东唐诗之路”“诗画浙江·百县千碗·甬菜百碗”等一批文旅金名片，推进文旅消费试点城市和文旅消费集聚区建设。推动更多文化遗产资源纳入旅游线路、融入景区景点，推出一批承载革命文化内涵、群众喜闻乐见的红色旅游产品。大力发展工业、研学、体育、康养、会展等旅游新业态，扩大多样化文旅产品供给。

专栏18 文化发展重点工程

- **文化研究工程。**着力打造阳明文化、商帮文化、海洋文化、藏书文化等宁波文化研究“名片”，构建浙东学术文化的“甬学”谱系，建设历史文化研究数据平台，推动文化研究成果数字化。
- **全媒体传播工程。**推进宁波日报报业集团、宁波广电集团媒体深度融合改革，推动甬派客户端向平台型媒体转型，全力打造“宁聚”新闻客户端与广播电视精品频道频率一体化的全媒体传播矩阵，推动区县（市）融媒体中心提质增效。
- **高品质文化供给工程。**建立高雅演出常态化机制，定期举办歌剧舞剧、交响乐、音乐会等演出活动。推进重大标志性文艺精品创作，推动文学、书法、音乐、影视、戏曲、歌剧舞剧等精品创作，力争获全国、省文艺精品数量居全省前列。
- **文化地标塑造工程。**打造老外滩、天一阁·月湖、河姆渡博物院、宁波博物馆等具有宁波辨识度的标志性文化地标，构建地标打卡+场景消费+直播互动+潮流体验的多元业态，实现优质品牌联播。
- **文旅融合促进工程。**全力打造溪口-滕头、天一阁-月湖等全国一流景区，高品质建设东钱湖、四明山、九龙湖、松兰山、梅山湾、蒜湖等旅游度假区，做大做强象山影视城等文化产业集聚区，推进雪窦山中国佛教名山建设，精品建设溪口民国文化小镇、余姚阳明古镇、慈溪青瓷小镇、宁海十里红妆小镇、象山石浦渔港古城等文

化小镇。

- **城市外宣推广工程。**借助索非亚中国文化中心等海外载体，积极传播中国文化、讲好宁波故事。研究组建国际传播中心，打造“宁波之窗”，建设 Insight Ningbo 海外社交媒体矩阵。实施宁波文化旅游世界名城巡展计划，主推“海丝文化”“海湾风情”“海天佛国”“海鲜美味”产品。

第十一章 持续优化生态环境，提高绿色发展获得感

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保护优先与绿色发展并举、生态增容与治污减排并进、制度建设与政策激励联动，建设美丽中国先行示范区，让绿色成为最动人色彩。

第一节 全面提升生态系统质量

夯实生态安全基底。统筹考虑人口、资源、空间和基础设施承载力，科学划定并管控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健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优化绕城东生态隔离带，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和修复。优化生态空间布局，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筑牢西部四明山、天台山、翠屏山等绿色生态屏障，高质量开展国土绿化工作，提升水源涵养林和水土保持林质量，稳定生态公益林面积，到 2025 年新增绿化造林面积 12 万亩以上。筑牢东部沿海蓝色生态屏障，严格保护韭山列岛、渔山列岛等海洋生态资源，打造前湾万顷滨海湿地公园等绿色发展带。

打造全域美丽大花园。加快美丽乡村、美丽田园、美丽河湖、美丽城镇、美丽园区创建，形成“一户一处景、一村一幅画、一

镇一天地、一城一风光”全域大美格局。发挥象山、宁海省级大花园示范县作用，挖掘、培育、擦亮一批大花园耀眼明珠，打造四明山名山公园、花岙岛海岛公园，打通东钱湖人文水脉，修复唐诗之路等森林古道，打造生态休闲旅游目的地。

完善城市绿道系统。依托三江六岸、滨海岸线和绿色山脉，建设“三纵”（滨海绿道、沿山绿道、四明山绿道）、“三江”（姚江绿道、奉化江绿道、甬江绿道）、“两环”（翠屏山绿道、象山港绿道）市域主线绿道网，创建诗路、红色、运河、滨海、森林等系列特色绿道。依托河网水系和交通路网，建设交通绿道、滨水绿道和生态走廊，串联各类绿色开敞空间、历史人文景观和重要功能组团，打造市民健康生活绿道体系。

完善城市公园体系。依托岸线修复和近郊田野，布局一批自然公园和城市郊野公园。结合城市更新和区块改造，建设一批社区公园和口袋公园。提升公园绿地开放度，创新公园建设模式，因地制宜建设集体育健身、园林景观、文化演出、地下停车、生态涵养等功能于一体的复合型公园。到 2025 年，建成星级公园 180 个以上。

第二节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快发展循环工业、循环农业，开展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提升行动，促进企业、行业、园区、区域资源协同利用。统筹各领域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推动大宗固废、废弃电器、报废汽车、废弃电子产品、废旧动力电池等回收利用，打

造一批资源循环利用基地。推广“互联网+”资源回收利用模式，规范梯级利用、回收拆解、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畅通全生命周期资源循环。

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加强资源利用全过程管理，持续降低能源、水、土地消耗强度。强化节能约束性指标管理和能耗总量控制，开展能效创新引领专项行动，大幅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深化区域能评改革，从源头减少不合理能源消费。完善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推行合同节水管理，加强可再生水资源开发利用，大力推广节水产品和技术，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健全农业节水长效机制。落实耕地占补平衡机制，健全工业和服务业“亩产效益”综合评价、低效用地再开发激励机制和存量建设用地退出机制。

推进绿色生产生活。制定实施二氧化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开展重点行业碳捕获、利用和封存示范工程，探索建设区域性碳交易市场，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任务。加强政府绿色采购力度，强化绿色技术创新和集成应用。全面推进生产绿色化、清洁化改造，加快钢铁、水泥等行业产能置换，构建绿色制造体系，大力推进绿色包装。全面落实绿色建筑标准，推动既有公共建筑绿色化改造。开展绿色生活创建活动，鼓励绿色办公、绿色出行、绿色消费。

专栏19 生态环境建设重点工程项目

- 大气环境治理重点项目：宁钢超低排放治理及原料场封闭等系列改造工程，镇海炼化公司环保治理提升、中华纸业等建成区重污染企业关停搬迁等项目。
-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重点项目：江北下沉式再生水厂一期、宁波北区污水处理厂三期

扩建、新周污水处理厂二期、方桥污水处理厂、杭州湾新区污水处理厂一期等项目。

- **工业污水治理重点项目：**工业园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电镀行业整治提升、北仑金属表面处理中心建设等项目。
- **固废处置重点项目：**洞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慈溪中科炉排炉三期、慈溪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宁波海锋环保工业废弃物综合处理、浙江佳境工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与处置等项目。
- **生态保护与治理修复重点工程：**东钱湖湖泊生态治理、杭州湾湿地生态修复整治、四灶浦流域治理、上姚江流域治理、临港工业区域生态隔离缓冲带、海岸带生态修复、废弃矿山修复治理等工程。
- **环境治理能力提升重点工程：**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生态环境综合监管协同平台、环境应急指挥系统、有毒有害气体环境风险预警体系等建设工程。

第三节 打好生态环境巩固提升持久战

全力打好“蓝天保卫战”。全面实施 PM_{2.5} 和臭氧“双控双减”，推进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协同防控，全面执行最严格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推进工业废气全面达标排放。加快清洁能源设施建设，扩大天然气利用规模，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促进能源结构低碳转型。加快车船结构升级，提高非公路货运比重，强化机动车船及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治理。加强大气面源污染治理，加大重点区域臭气异味治理力度，严格施工扬尘监管，推进露天矿山综合整治。

全力打好“碧水保卫战”。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严控水源地上下游水域、陆域范围内开发建设活动。严控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提升工业重点行业及工业集聚区污水治理能力，全面实现“污水零直排”。按照分布式理念规划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加快完善雨污管网体系，强化城乡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提标改造和标准化运维，到 2025 年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70 万立方米/日。

实施农渔业面源污染防治示范工程，推进禽畜规模化养殖场和水产养殖污染治理。陆海统筹改善海洋生态环境，加强入海排污口整治、直排海污染源监管和海上污染治理，实施蓝色海洋行动，全面推进“美丽海湾”建设。

全力打好“净土保卫战”。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详查行动，优化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加快土壤环境管理信息共享。有序开展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防止二次污染，实行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终身责任制。加强重金属、地膜等土壤污染源头管控，完善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责任制，深化工矿企业污染防治，实施土壤耕作层培肥改良工程。健全土壤污染防治长效机制，加快宁波市土壤污染防治立法。

全力打好“清废攻坚战”。实施固体废物源头减量行动，高标准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深入开展塑料污染治理。加强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统筹建设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污泥、一般工业废弃物、农业废弃物、危险废弃物等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设施，创建“无废城市”。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严厉打击固体废物非法转移、倾倒、处置等行为。

第四节 健全生态文明建设长效机制

探索生态价值实现机制。开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构建生态产品价值核算和实现体系，探索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依托自然景观资源，加快发展生态旅游、生态康养、生态文化、生态农业等产业。建设一体化绿色金融服

务平台，探索建立“两山银行”，深化绿色保险服务创新。

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健全生态补偿财政转移支付制度，加大对市域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力度，强化生态保护补偿资金使用监管。探索开展横向生态保护补偿试点，推动受益地区与保护地区、流域下游与上游建立多种形式的横向补偿关系。积极探索市场化补偿机制，健全污水、生活垃圾处理财政投入与收费补偿协调机制，健全用能权、用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等市场化配置和交易机制。

健全生态文明考评机制。开展自然资源资产评估，探索完善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核算应用体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加快构建以绿色发展为核心的目标责任体系。全面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严格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坚持激励与约束并重，健全环境保护奖惩机制、绿色发展财政奖补机制，完善生态保护成效与资金分配挂钩的激励机制。

第十二章 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共建共享美好幸福家园

坚持以人的全生命周期需求为导向，围绕“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目标，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打造最具幸福感城市升级版，努力创造共同富裕生活。

第一节 着力扩就业促增收

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深入实施“甬上乐业”计划，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促进充分就业。发挥好企业稳就业主体作用，严格落实免、降、缓、返、补等惠企政策。支持和规范新就业形态发展，构建适应灵活就业、多点执业群体需要的保障体系，加大注册登记、担保贷款、社保补贴等政策支持。多措并举拓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渠道，实施困难人员就业帮扶计划，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加强产业工人培训，完善企业师徒结对制度，健全公共实训中心、技能大师工作室等平台体系，到2025年累计完成技能提升培训80万人次。

专栏20 “甬上乐业”重点工程

- **援企稳岗护航工程：**加大援企稳岗和用工保障力度，实现招聘求职“双向精准推送”；深化“十省百城千县”劳务协作长效机制，畅通外地务工人员来甬就业通道；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加大技术技能提升补贴力度，提高劳动者就业和职业转换能力。到2025年，全市城镇新增就业80万人以上。
- **重点群体服务工程：**落实各类就业援助措施，推动“就业创业政策”“就业岗位信息”进校园；构建企业间灵活用工共享机制；规范就业困难人员进入退出机制；开展“就业援助月”“就业创业服务月”等活动，合力做好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
- **新就业形态促进工程：**支持“互联网+”“文化产业+”“生态农业+”等新就业形态发展，夯实“平台+个人”新型灵活就业载体；探索建立新业态政策扶持体系，强化灵活就业保障；建立健全灵活就业准入标准、职业体系和管理措施。
- **公共就业服务提升工程：**共建劳动就业动态信息数据库，构建城乡就业/失业动态登记、检测与预警系统和网络平台；探索“公共就业服务+”新模式，打造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就业信息共享平台和就业创业资源对接平台；实施公共就业服务人员能力提升计划；全市1/3以上社区（村）建成市级高质量就业社区（村）。
- **职业技能培训增效工程：**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打造宁波职业技能大赛品牌，完善技能竞赛“市赛-省赛-国赛-世赛”联动机制，健全职业技能等级考核评价制度，探索建立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与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融会贯通机制。

保持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健全劳动、资本、土地、知识、技术、管理、数据等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制度，发挥社会保障、财政转移支付等再分配调节机制作用，持续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深化工资制度改革，完善适应机关和事业单位特点的工资制度，健全优绩优酬的绩效工资运行机制。健全最低工资标准发布、工资集体协商和企业薪酬调查制度，确保低收入群体收入增长快于居民人均收入增速。扩大农民要素收入和财产性收入，加强低收入农户兜底帮扶，到 2025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5.5 万元。

第二节 发展现代化高质量教育

促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促进教育公平，提升基本公共教育服务质量。加大公办幼儿园建设力度，全面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优质均衡、监管完善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适应城市人口发展趋势，超前布局教育基础设施，着力扩大中小学优质学位供给，鼓励集团化办学和名校合作办学，完善义务教育城乡共同体，到 2025 年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县（市）比例达 50% 以上。加大普通高中建设力度，引导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稳步提高公办普通高中入学率。全面发展素质教育，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推进宁波技师学院迁建等项目，深化普职融通。

提升高等教育发展水平。新建新型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和中外合作大学，高水平建设浙江大学宁波校区、国科大宁波材料工程

学院，提高宁波大学、宁波诺丁汉大学办学水平，提升宁波工程学院等高水平应用型本科院校办学实力，鼓励高校加强前沿学科和特色学科建设，显著扩大本科及以上招生规模。做大做强医学院校，发展新医科，提高医学人才培养能力。大力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完善中高职教育贯通体系，加快宁波职业技术学院等高水平高职院校建设，建设国家产教融合型城市。

健全终身教育服务体系。大力发展社区教育、成人教育、老年教育等终身教育，构建城乡一体的终身学习体系。完善一体化在线学习平台，加强“智慧图书馆”建设，健全智慧教育体系。大力发展继续教育，广泛开展就业创业培训，建成全面覆盖的继续教育网络。推动教育资源开放共享，支持创建各类学习型组织。规范发展民办教育。

专栏21 教育发展重点工程项目

- **重点工程：**高水平大学建设工程、高校特聘（讲座）教授“海纳工程”、新时代卓越教师培养工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行动、普通高中高质量发展行动、“四名”引进工程、高等教育一流学科专业建设工程、长学制技能人才培养工程、产教融合深化工程、智慧教育提升工程、“一带一路”教育国际合作行动、特殊教育提升计划。
- **重点项目：**新型高水平研究型大学、中外合作大学、浙江大学宁波校区、国科大宁波材料工程学院，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宁波创新研究院（研究生院）、大连理工大学宁波研究院（研究生院）、西北工业大学宁波研究院（研究生院）、天津大学浙江研究院（研究生院）等。

第三节 全面推进健康宁波建设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体系。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完善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系统，建立平战结合、多方

联动的联防联控机制。着力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能力，规划建设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确保所有区县（市）疾控机构达到标准化建设要求，各区县（市）规划建设符合国家标准的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定点医院和后备医院，设置相应的传染病病区和隔离病房。建设一批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基地。

加大优质医疗资源供给。实施优质医疗机构、优势医学专科、优秀医学人才“三优引进行动”，共建高水平医院，打造浙江省区域医疗中心，到 2025 年新增 2 家以上三级甲等医院、4 家以上三级乙等医院。深化城市医联体和县域医共体建设，推进市域公共医疗卫生资源共享，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做大做强宁波云医院平台。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强“三医联动、六医统筹”，大力支持社会办医。加强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建设，保障母婴安全。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及时提供心理疏导和心理援助服务。

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实施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计划，加强中医医院基础设施、临床学科和人才队伍建设。实施中医治未病健康工程，推广中医养生保健知识。筹建宁波市中医药研究院，高水平创建中医药特色街区，促进中药新药研发和产业发展。规划建设一批道地药材基地，加强中药质量安全监管。

全面建设体育强市。加快宁波奥体中心二期等重大体育项目建设，加强登山步道、健身步道、体育公园、健身中心等建设。挖掘绿地、公园、广场、桥下等空间资源，打造更多“身边的体育场”。研究建设高水平特色体育院校，加强竞技体育后备人才

培养，大力支持社会力量办体育。办好世界排球联赛、亚运会帆船赛、亚运会沙排赛、国际马拉松等赛事，大力发展体育产业。深入推进体医融合，加强群众科学健身和运动康复指导，普及急救救护知识。开展健康知识普及行动、合理膳食行动、控烟限酒行动，大力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到 2025 年，居民主要健康指标居国内城市领先水平。

专栏22 “健康宁波” 建设重点工程项目

- **重点工程：**公共卫生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市级医院品质提升工程、县域医共体能力提升工程、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提升工程、智慧健康信息系统建设工程、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 **重点项目：**中国自然人群生物样本库东部中心项目、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新建项目、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建项目、市第一医院异地建设（一期）项目、国科大宁波华美医院（市第二医院）医疗综合大楼建设项目、国科大宁波华美医院北院区综合改造工程项目（宁波公共卫生应急医疗救治基地）、市医疗中心李惠利医院原地改扩建项目、李惠利医院综合科研大楼新建项目、宁波中心城区北部医学中心项目、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项目等。

第四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打造高质量社会保障体系。开展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实现应保尽保。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强化养老保险基金风险管控。完善失业保险制度，合理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完善新型医保制度，强化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功能，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深化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完善大救助机制，健全分层分类、城乡统筹的社会救助体系，创新社会救助服务模式，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积极发展社会福利事业，促进慈善事业快速发展。

完善多渠道住房保障网络。坚持“房住不炒”定位，健全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规范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推进人才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构建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售并举的住房供应体系，到 2025 年新增住房保障受益家庭 2.8 万户。加大住宅用地供应力度，探索试点共有产权住房。深化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支持住房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

完善退役军人保障服务。深化退役军人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改革，完善移交安置、就业创业、抚恤优待、权益维护等规范化服务。加强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增强退役军人安全感、获得感和荣誉感。常态化开展学习宣传退役军人先进典型活动，在重要节日和纪念日开展烈士纪念活动。

第五节 推动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实施更加积极的人口发展政策。制定人口长期发展战略，优化人口结构，提高人口素质。优化生育政策，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加快构建生育支持体系，构建生育成本在政府、企业、家庭之间合理分担机制，打造生育友好型社会，实现适度生育水平，保障人口自然增长。加快建立 3 岁以下婴幼儿托育服务体系，完善育儿休假制度。

加快非户籍人口市民化。进一步放宽落户限制，简化积分落户政策，深入开展宁波都市区户籍自由迁移试点，落实“人地钱”挂钩配套政策，提高人口机械增长率。完善来甬人员公共服务政策，提高居住证含金量，推动未落户常住人口逐步享有与户籍人

口同等的城镇基本公共服务，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对随迁子女的覆盖面。实施产业工人租赁社区建设计划，提高人口吸引力。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发展普惠性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培育养老新业态，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创新家庭养老支持政策，完善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做好家庭适老化改造和小区加装电梯工程，优化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打造老年人服务闭环。支持专业性养老服务机构建设，积极建设农村小型养老服务机构。深化医养结合，推进康养体系建设，到 2025 年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 60% 以上。以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为重点，发展普惠性养老服务。大力培养养老服务专业人才，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建设智慧养老系统，破解老年人“数字鸿沟”。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落实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政策。完善联合监管、质量综合评价和社会信用体系。

专栏23 养老服务重点工程项目

- **重点工程：**居家养老服务提升工程、社区养老服务提升工程、机构养老服务提升工程、医养康养提升工程、事业产业协同工程、线上线下融合工程、人才科技支撑工程。
- **重点项目：**康养联合体系列项目、市智慧养老平台建设项目、市颐乐园改扩建项目、海曙雅戈尔养老项目、海曙社会福利院项目、北仑长智康养院项目、镇海九龙福利院迁建项目、前湾新区养老院项目等。

第六节 保障重点人群发展权益

加强妇女和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完善促进妇女全面发展机制，保障妇女平等获得就学、就业、婚姻财产、参与社会事务等权利，健全实现家庭基本功能、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儿童全面发展的家

庭政策体系。加强妇女儿童健康引导，严厉打击拐卖、侵害妇女儿童的违法犯罪行为。完善未成年人监护制度，保障未成年人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和参与权。

加大残疾人帮扶力度。完善“普惠+特惠”残疾人基本保障制度，构建精准化公共服务体系。加快发展布局合理、学段衔接、医教结合的特殊教育体系，提升特殊教育质量。落实残疾人就业扶持政策，支持残疾人在社区服务、农家乐、乡村电商等领域就业创业。系统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加强残疾人康复托养服务设施建设。加强残疾人服务机构建设，大力培育公益助残组织，完善居家探访慰问制度。

第十三章 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宁波

聚焦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提高智慧化、协同化、法治化水平，构建畅通高效的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治理体系，成为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城市治理典范。

第一节 坚决维护国家安全

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各种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坚决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和制度安全。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完善国防动员体系，加强现代

人民防空建设，强化全民国防教育，全面提高双拥工作水平，巩固军政军民团结良好局面。

第二节 确保经济运行安全

增强经济安全运行保障。加强重要经济指标动态监测和研判，完善经济风险识别预警机制和应对预案，做好较长时间应对外部环境变化的准备。守牢能源安全底线，深入开展油气储备改革试点，增强储备能力，打造国家重要能源安全战略枢纽。坚持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压实“米袋子”“菜篮子”责任，全年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69 万亩以上，稳步提高果蔬、猪肉等重要农产品自给率，大力推进节粮减损，全面倡导“光盘行动”。构建统一高效的粮食和物资储备体系、流通体系和保供体系，保障重要民生商品市场供应和价格总体平稳。

深化金融安全治理。完善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管控机制，实现政府债务率安全可控。健全地方金融风险防控处置机制，严格落实属地风险处置责任，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完善企业运行风险监测预警、帮扶处置长效机制，有效防控大型企业债务违约风险、上市公司股权质押风险和困难企业资金链担保链风险。严密防范和有效处置非法集资、逃废债等风险型经济案件，稳定优化地方金融生态。

第三节 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健全安全生产长效机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安全生

产组织责任体系和落实机制。推进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健全安全风险隐患预防机制。加强风险源头管控，规划建设沿海危化管廊带，科学布局危险化学品等高风险行业生产区域、储存场所、经营市场和运输干道，加强化工园区封闭式管理，打造安全管理一体化示范园区。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强化隐患排查治理，落实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制度，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健全灾害前期预防、中期处置和后期恢复体系，提升城市应对风险综合能力。完善灾害事故防范处置机制，加强气象、洪涝、地质等灾害监测预警，推进自然灾害防治重点工程建设，提升气象服务能力、防洪除涝能力和灾害事故应急能力。完善分级分类灾害保险制度，提高城市灾害救助和灾后空间再造、设施改善、功能重组能力。全面深入开展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安全教育和演练，提高群众救灾、疏散、逃生本领。到 2025 年，十万人口火灾死亡率控制在 0.047 以内。

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深化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健全应急救援管理体制，建立市、县、乡三级联动应急指挥平台。强化应急预案管理，完善预案编制、监测预警、风险研判、应急决策、指挥协调、协同处置、恢复重建等全周期风险管控机制。强化应急基础设施建设，布局建设区域应急救援中心。加强应急管理技术、产品和装备研发，推广应用先进科技成果，培育壮大一批应急产业龙头企业。

第四节 维护社会稳定

健全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完善城市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管控制度，强化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和隐患排查。建立城市安全运行责任清单，落实有效遏制安全事故特别是重特大事故的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加强网络安全能力建设，保障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工业控制系统、重要数据和个人信息安全。推进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创建社会治安防控示范城市，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源头管理，强化食品药品安全智慧化监管，主要食品安全和基本药物抽检合格率保持在 99.5% 以上。

构建现代社会治理体系。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德治、法治、智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推进“县乡一体、条抓块统”改革，迭代升级“基层治理四平台”，构建县乡整体治理格局。完善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制度化渠道，着力构建多主体共同参与的自治体系。大力培育发展社会组织，健全政府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制度，建设一批社会组织创新示范基地和孵化基地，推进社会工作专业化、职业化。

健全社会风险防范化解体系。加强矛盾风险源头预防，完善落实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制度，健全社会风险闭环管控工作机制。建设宁波市网络舆情应急指挥中心，健全舆情应急快速反应机制，提高技术管网和依法治网能力。完善矛盾纠纷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仲裁调解联动机制，深化社会矛盾纠纷调

处化解体系建设，实现“矛盾纠纷三不出、化解最多跑一地”。推动社会矛盾化解法治化，完善公共决策公示、听证、咨询制度。完善信访工作机制，推动各类信访案件有效化解。

第十四章 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全面打造清廉宁波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扩大社会主义民主，不断提高法治宁波、清廉宁波建设水平，努力当好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全面从严治党的模范生。

第一节 健全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保障

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和保证人大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着力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激发人民创造力，用制度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完善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建立立法与重大决策衔接机制。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完善政协民主监督机制。不断提升民族、宗教、党外知识分子、新社会阶层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等工作有效性，画出最大同心圆。

第二节 深化法治宁波建设

加强科学立法。全面贯彻实施宪法，坚定维护宪法尊严和权

威。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健全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机制和程序。依法行使好地方立法权，做好地方性法规立改废释，加强城乡建设与管理、环境保护、历史文化保护等方面立法，构建与市域治理现代化相适应的法规规章体系。健全立法预评估、调整论证和后评估机制，探索委托第三方开展法案起草和实施效果评价。

建设法治政府。依法全面正确履行政府职能，完善重大行政决策法治化机制，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制度化和数字化。创新行政执法体制，推进跨部门跨领域“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推动执法职责、执法力量集中和下沉，推行“综合查一次”。加强行政争议预防和实质化解，提升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水平和行政应诉工作水平。

保障司法公正。持续推进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民事诉讼制度、行政诉讼、公益诉讼制度改革，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深化刑罚执行体制改革，推进刑罚执行一体化，加强刑罚执行标准化、数字化建设。完善社区矫正工作机制。推进司法权运行数字化转型，深入实施政法数字化协同工程，探索建设智慧法院、智慧检察、智慧公安、智慧司法、智慧执行。

深化法治社会建设。全面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构建社会大普法工作格局。加快律师、公证、司法鉴定和仲裁等法律队伍和人才建设，健全普惠均等、便捷高效、智能精准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强化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实施公民法

治素养提升专项行动。加快建立健全社会领域法律制度，有效维护各类社会主体合法权益，推动社会主体履行法定义务和承担社会责任。

第三节 推进清廉宁波建设

压紧压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推动形成党委主抓直管、党委书记靠前指挥、班子成员守土有责、纪委监委监督有力的协同机制。统筹推进清廉机关、清廉村居、清廉学校、清廉医院、清廉企业、清廉交通等清廉单元建设，以点上突破带动面上推进、迭代升级，不断优化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强化对公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发挥纪检监察监督的主干作用，推动纪律、监察、巡察、派驻等“四项监督”有机贯通，积极推进党内监督与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及审计、财会、统计、群众、舆论等监督贯通融合、协调协同。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的要求，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扎实开展澄清正名工作，保护和激发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

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强化政治监督，加强对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政令畅通。聚焦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攸关民生的领域和行业，坚决查处重点领域腐败和侵害群众利益突出问题。推动堵塞管理漏洞、制度空隙，防止利益冲突，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强化党性、思想和纪法教育，做实“一案五必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

想腐。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

第十五章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奋力实现规划目标任务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更好履行政府职责，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形成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强大合力。

第一节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发挥各级党委在同级各类组织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将党的领导始终贯彻“十四五”规划实施全过程，织密建强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打造政治过硬、具有推进现代化建设能力的干部队伍，为顺利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提供坚强保证。全面履行政府职能，科学调配公共资源，充分发挥市场的决定性作用，形成实现规划目标任务的强大合力。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和社会组织作用，进一步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广泛动员宁波帮和帮宁波人士，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共识和力量，共同推动“十四五”规划实施。

第二节 发挥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探索推进发展规划地方立法工作。切实

发挥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各类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均须依据市发展规划编制，市级空间规划要为发展规划确定的重大战略任务落地提供空间保障，市级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要细化落实发展规划提出的战略任务，各区县（市）规划要加强与市级规划的紧密衔接，确保全市发展“一盘棋”。加强编制程序管理，严格落实规划编制目录清单管理制度和规划衔接管理办法，落实公众参与和专家咨询机制。充分发挥科研机构、智库等对规划编制的辅助支持作用。

第三节 强化规划实施要素保障

强化政策协同协调，完善规划定方向、财政作保障、要素为支撑、多种政策相协调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项目跟着规划走、要素跟着项目走”机制，市级财政性资金优先投向发展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市级相关部门要制定与规划相匹配的土地、用海、排放、资金、能耗、用水等资源要素保障方案。产业政策要围绕发展规划确定的产业方向，重点加强创新能力建设、产业化、示范推广等关键环节的支持力度。

第四节 加强规划组织实施

各地各部门要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和督导，健全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动态调整和修订机制、监督考核机制，确保重大工程项目、重大政策举措等得到全面落实。年度计划要贯彻发展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各规划编制部门要牵头

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把规划实施情况作为改进政府工作和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建立完善与规划指标相衔接的统计体系。

宁波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是开启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行动纲领。全市人民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在中共宁波市委的领导下，开启新征程、当好模范生，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一任接着一任干，为圆满完成本纲要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建设高水平国际港口名城、高品质东方文明之都，加快打造现代化滨海大都市，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而努力奋斗

